

浙江久久福工贸有限公司
新增年产 1 万樘防火门、木质门生产线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建设单位：浙江久久福工贸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浙江久久福工贸有限公司

金华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20 年 04 月

声 明

- 1、本报告正文共三十七页，一式五份，发出报告与留存报告一致。部分复印或涂改均无效。
- 2、本报告无本公司、建设单位公章、骑缝章无效。
- 3、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宣传。
- 4、留存监测报告保存期六年。

建设单位：浙江久久福工贸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浙江久久福工贸有限公司
金华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程 政

项目负责人：戴伟兴

协助编写人：沈阳

浙江久久福工贸有限公司

电话：13858920202

传真：

邮编：321200

地址：武义县熟溪街道东南工业功能区

金华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电话：13735670035

传真：0579-82625365

邮编：321000

地址：浙江省金华市金东区多湖街道东湄工业
业区综合楼 3 楼

目 录

1. 验收项目概况.....	1
2. 验收监测依据.....	3
2.1. 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规章.....	3
2.2. 技术导则、规范、标准.....	3
2.3. 主要环保技术文件及相关批复文件.....	4
2.4. 其它资料.....	4
3. 工程建设情况.....	5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5
3.2. 建设内容.....	7
3.3. 主要原辅材料及燃料.....	7
3.4. 主要生产设备.....	8
3.5. 水源及水平衡.....	8
3.6. 生产工艺.....	10
3.7. 项目变动情况.....	11
4. 环境保护设施工程.....	12
4.1. 污染物治理/处置设施.....	12
4.2.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15
5.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书（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7
5.1.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	17
5.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8
6. 验收执行标准.....	20
6.1. 废水执行标准.....	20
6.2. 废气执行标准.....	20
6.3. 噪声执行标准.....	21
6.4. 固（液）体废物参照标准.....	21
6.5. 总量控制.....	21
7. 验收监测内容.....	22
7.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22
7.2. 环境质量监测.....	23
8. 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24
8.1. 监测分析方法.....	24
8.2. 监测仪器.....	25
8.3. 人员资质.....	26
8.4. 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26
8.5. 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27
8.6.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27
9. 验收监测结果与分析评价.....	28
9.1. 生产工况.....	28
9.2.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28

10. 环境管理检查.....35

10.1. 环保审批手续情况.....35

10.2. 环境管理规章制度的建立及其执行情况.....35

10.3. 环保设施运转情况.....35

10.4. 固（液）体废物处理、排放与综合利用情况.....35

10.5. 厂区环境绿化情况.....35

11. 验收监测结论.....36

11.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36

附件

- 附件 1 营业执照
- 附件 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附件 3 排水许可证
- 附件 4 环境保护管理制度
- 附件 5 验收相关数据材料
- 附件 6 验收期间生产工况
- 附件 7 固废危废处置协议
- 附件 8 验收监测方案
- 附件 9 检测报告

1. 验收项目概况

浙江久久福工贸有限公司前身为武义久久福门业有限公司，公司创办于 2003 年，在武义县桐琴镇五金机械功能区从事金属门生产。根据企业现有资源和客户需要，于 2010 年 10 月投资 2850 万元在武义县熟溪街道东南工业功能区租用武义众和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厂房实施整厂搬迁。项目已取得武义县门业行业专项整治领导小组办公室的批准，并于 2011 年 6 月通过武义县发展和改革局备案，备案号为【07231106024032214174】，根据备案通知书，企业在实施整厂搬迁的同时，保持原有年产防盗门 1500 樘、金属门 7500 樘的产量不变前提下，新增年产 1 万樘防火门、木质门生产线。2011 年委托金华市环境科学研究院编制了《浙江久久福工贸有限公司新增年产 1 万樘防火门、木质门生产线迁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通过环保部门的审批（武环建【2011】100 号）。项目建成后形成年产 1500 樘防盗门、7500 樘金属门、8000 樘防火门、2000 樘木质门生产线。目前防盗门、金属门生产线已建成并投入生产，防火门、木质门生产线未建成，企业承诺以后也不再投产。现对 1500 樘防盗门、7500 樘金属门生产线进行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第 253 号令）、《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国环境保护部令第 2 号）中有关规定，2011 年 7 月金华市环境科学研究院为该项目编制了《浙江久久福工贸有限公司新增年产 1 万樘防火门、木质门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1 年 8 月 8 日武义县环境保护局以《关于浙江久久福工贸有限公司新增年产 1 万樘防火门、木质门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武环建【2011】100 号）对该项目作了批复。该项目于 2010 年 10 月开工建设，2011 年 7 月竣工，进入运行阶段，目前防盗门、金属门生产线已建成并投入生产，防火门、木质门生产线未建成，企业承诺以后也不再投产，防盗门、金属门生产线主要生产设施和环保设施运行正常，具备了环境保护竣工验收的条件。

2020 年 4 月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253 号）、《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国务院令第 682 号）、《浙江省环境保护厅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管理规定》（浙江省环境保护厅）的规定和要求，组织自主验收并编制《浙江久久福工贸有限公司新

增年产 1 万樘防火门、木质门生产线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生产工况满足《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国家环境保护总局令第 13 号)中要求的设计能力 75%以上生产负荷要求,故本次验收作为整体验收。浙江久久福工贸有限公司新增年产 1 万樘防火门、木质门生产线项目环保验收按环评批复要求为整体验收。

2. 验收监测依据

2.1. 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规章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01.01）；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9.01.11 修正）；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01.01 修正）；
- (4)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11.13 修正）；
- (5)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19.01.11 修正）；
- (6)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04.29 修正）；
- (7) 《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促进法》（2012.07.01 修正）；
- (8) 《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2018.11.14 修正）；
- (9)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253 号，2017.07.16）；
- (10) 《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国务院令第 682 号，2017.10.01）
- (11)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环境保护部部令第 16 号，2010.12.22）；
- (12) 《浙江省环境保护厅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管理规定》（2009.12.29）；
- (13)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2017.11.20）。

2.2. 技术导则、规范、标准

- (1)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总纲》（HJ2.1-2016）；
- (2)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
- (3)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表水环境》（HJ2.3-2018）；
- (4)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HJ2.4-2009）；
- (5)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生态影响》（HJ19-2011）；
- (6) 《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
- (7)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2018.05.16）；
- (8) 《关于进一步加强建设项目固体废弃物环境管理的通知》（2009.10.28）；

- (9)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
- (10)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
- (11) 《国家危险废物名录》（环境保护部令 第 39 号）；
- (12)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 (13) 《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77-2013）；
- (14)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 (15) 《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方案》（环大气【2019】56 号）；
- (16)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 (17) 《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2146—2018）。

2.3. 主要环保技术文件及相关批复文件

- (1) 《浙江久久福工贸有限公司新增年产 1 万樘防火门、木质门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金华市环境科学研究院，2011 年 7 月）；
- (2) 《关于浙江久久福工贸有限公司新增年产 1 万樘防火门、木质门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武义县环境保护局，武环建【2011】100 号，2011 年 8 月 8 日）；
- (3) 《浙江久久福工贸有限公司新增年产 1 万樘防火门、木质门生产线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核查报告》（浙江致立环保技术有限公司，2020 年 3 月）。

2.4. 其它资料

- (1) 验收相关数据材料；
- (2) 验收期间生产工况；
- (3) 环境保护管理制度；
- (4) 固废危废处置协议；
- (5) 污水处理设计方案；
- (6) 废气处理设计方案；
- (7) 验收监测方案；
- (8) 检测报告。

3. 工程建设情况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该项目位于武义县熟溪街道东南工业功能区（经纬度：E119° 50' 59"，N28° 52' 12"）。项目东侧为仁和五金，南侧为永武一线，西侧为亿嘉缘公司，北侧为武义江。项目地理位置见图 3-1，厂区平面见图 3-2。



图 3-1 项目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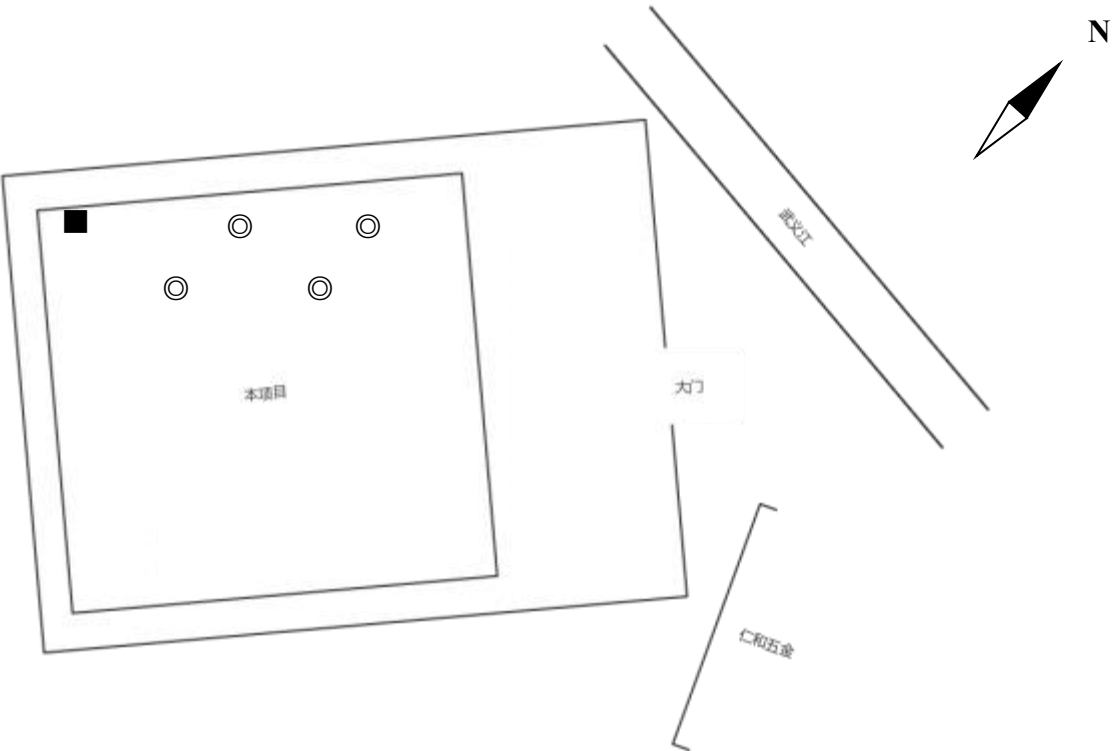


图 3-2 项目厂区平面图

- ★：代表废水
- ◎：有组织废气
- ：无组织废气
- △：噪声
- ：固废

3.1.1. 建设内容

3.1.2.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新增年产 1 万樘防火门、木质门生产线项目

项目性质：改扩建

建设单位：浙江久久福工贸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武义县熟溪街道东南工业功能区

项目投资：2500 万元

3.1.3. 项目产品概况

该项目实际产量见下表。

表 3-1 项目产品概况统计表

序号	产品名称	环评设计年生产量	2019 年生产量
1	防盗门	1500 樘	1215 樘
2	金属门	7500 樘	6075 樘

3.1.4. 项目实际总投资

该项目实际总投资 2550 万元，其中环保总投资 45 万元。

3.2. 主要原辅材料及燃料

主要原辅材料消耗量见下表，

表 3-3 主要原辅料消耗一览表

序号	原料名称	单位	环评年用量	设计日用量	2019 年消耗量	检测日实际消耗量	
						2020.03.31	2020.04.01
1	钢材	吨	1100	3.667	500	1.666	1.667
2	密度板	张	4000	13.333	0	0.000	0.000
3	方料	立方米	15	0.050	0	0.000	0.000
4	白乳胶	吨	2.4	0.008	0	0.000	0.000
5	木皮纸	平方米	12500	41.667	0	0.000	0.000
6	聚丙烯板材	张	200	0.667	0	0.000	0.000
7	不锈钢钢板	吨	20	0.067	20	0.067	0.066
8	发泡胶	吨	14	0.047	7	0.023	0.022
9	焊接材料	吨	19.5	0.065	10.5	0.030	0.035

浙江久久福工贸有限公司新增年产 1 万樘防火门、木质门生产线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10	六合一表面处理剂	吨	4	0.013	2	0.008	0.007
11	塑粉	吨	36	0.120	21	0.073	0.070
12	转印纸	平方米	67000	223.333	17000	56.65	56.66
13	转印胶	吨	1.26	0.004	0.36	0.001	0.001
14	油漆	吨	28.4	0.095	0.0	0.0	0.0
15	PVC 膜	米	74000	246.667	24000	80	80
16	柴油	吨	20	0.067	0	0.000	0.000
17	焦炭	吨	170	0.567	0	0.000	0.000
18	铁皮	吨	100	0.333	0	0.000	0.000
19	蜂窝纸	吨	25	0.083	25	0.083	0.083
20	发泡胶	吨	14	0.047	7	0.022	0.023
21	磷化液	吨	10	0.033	10	0.033	0.031
22	天然气	万立方米	0	0	10	0.030	0.033
23	水性漆	吨	/	/	8.0	0.02	0.02

注：根据核查报告，项目主要变化是木质门、防火门未生产，企业承诺以后也不再投产，相关材料也已不再使用，水性漆替换原有油漆，取消了燃柴油跟燃焦炭炉，改用天然气燃烧供热，相应燃料也不再使用。

3.3. 主要生产设备

主要生产设备见下表。

表 3-4 建设项目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环评数量 (台/套)	实际数量 (台/套)	设备增减 数量
1	剪板机	/	7	7	无变化
2	开式可倾压力机	/	33	33	无变化
3	焊机	/	24	24	无变化
4	折边机	/	2	2	无变化
5	折弯机	/	12	12	无变化
6	空气等离子切割机	/	1	0	-1
7	空压机	/	5	5	无变化
8	冷压机	/	1	1	无变化
9	热压胶合机	/	2	2	无变化
10	冷弯机	/	2	2	无变化
11	过滤机	/	1	1	无变化

浙江久久福工贸有限公司新增年产 1 万樘防火门、木质门生产线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12	开式深喉口压力机	/	1	1	无变化
13	冲床	/	1	0	-1
14	切角机	/	3	1	-2
15	开平机	/	1	2	+1
16	斩板机	/	1	0	-1
17	喷漆流水线	3 个水帘喷房，一个烘箱	3	3	无变化
18	喷塑房	两把喷枪，一个烘箱	2	2	无变化
19	马氏推台锯	/	2	0	-2
20	单轴木工开槽机	/	2	0	-2
21	螺杆式木工压机	/	2	0	-2
22	液压式木工压机	/	2	0	-2
23	出榫机	/	2	0	-2
24	燃烧机	/	0	1	+1
25	锅炉	/	1	0	-1
26	表面处理池	1.8*2.4*2	1	1	无变化

注：根据核查报告，本项目取消木质门 2000 樘生产线、8000 樘防火门生产线，保留 1500 樘防盗门、7500 樘金属门生产能力，故生产设备大量减少。木门、防火门生产设备已全部移除；烘道改用天然气供热，燃柴油、燃焦炭锅炉也已全部拆除。

3.4. 水源及水平衡

本项目生产、生活用水均取至自来水，其中生产用水为水帘用水、清洗用水、喷淋用水。水帘废水、喷淋废水、清洗废水经污水处理系统处理后排入当地污水管网；生活污水经厂内化粪池处理达标后排入当地污水管网，送武义县城市污水处理厂处理。

本项目年自来水用量约为 2594t/a，本项目目前拥有员工 80 人，生活用水约为 2400t/a，生活污水排放量按用水量的 80%计，则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1920t/a，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污水管网送武义县城市污水处理厂处理。据此，本项目实际运行的水量平衡简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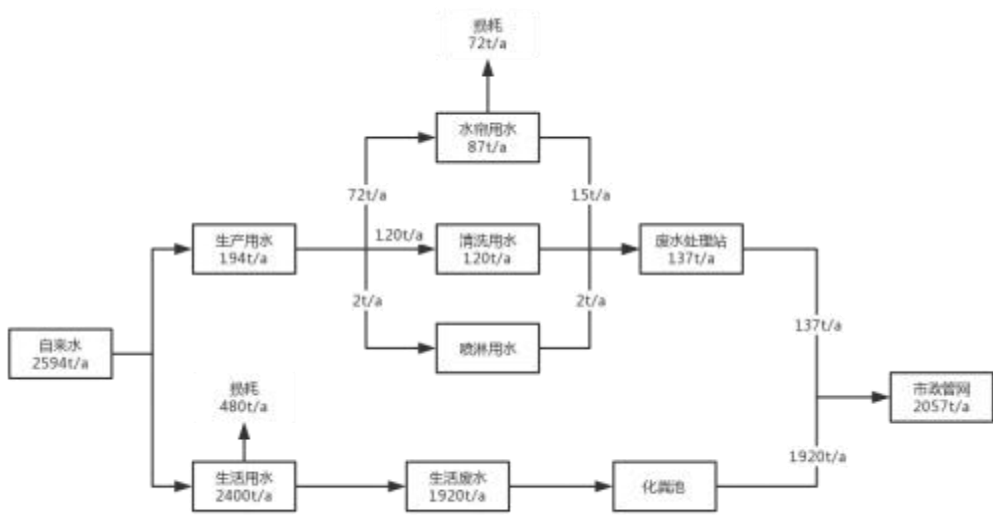


图 3-3 项目水平衡图

3.5. 生产工艺

本项目主要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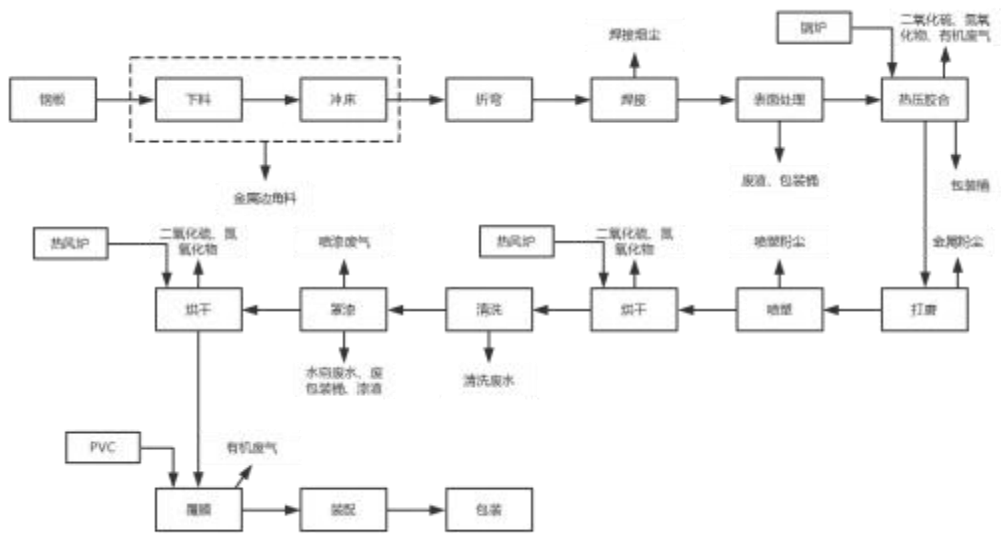


图 3-4 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3.6. 项目变动情况

该项目实际建设情况与原环评内容有不符，变动情况主要有：

表 3-5 项目实际建设情况与原环评不符内容对照表

原环评	实际情况
年产 1 万樘防火门、木质门。	企业承诺不再生产木质门、防火门。
废水排放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一级标准。	废水排放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
使用焦炭和生物质为燃料。	使用天然气为燃料。
工艺流程含有转印、烘纸、洗纸工序。	取消了转印、烘纸、洗纸工序。
项目总投资 2850 万元。	实际总投资 2500 万元。
喷涂废气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标准；热风炉废气执行《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9078-1996）二类区标准。	喷涂废气执行《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2146—2018）表 1、表 6 标准；热风炉废气执行《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方案》（环大气【2019】56 号）中重点区域排放限值要求。
未提及危险废物：污泥、废活性炭。	实际产生污泥、废活性炭。
喷漆废气采用生物化学法处置。	喷漆废气采用喷淋塔+光氧催化+活性炭吸附处置。
使用油性漆。	水性漆替换原有油漆。

4. 环境保护设施工程

4.1. 污染物治理/处置设施

4.1.1. 废水

该项目产生的废水为水帘废水、清洗废水、喷淋废水、生活污水。水帘废水、清洗废水、喷淋废水经污水处理系统处理后排入当地污水管网；生活污水经厂内化粪池处理达标后排入当地污水管网，排放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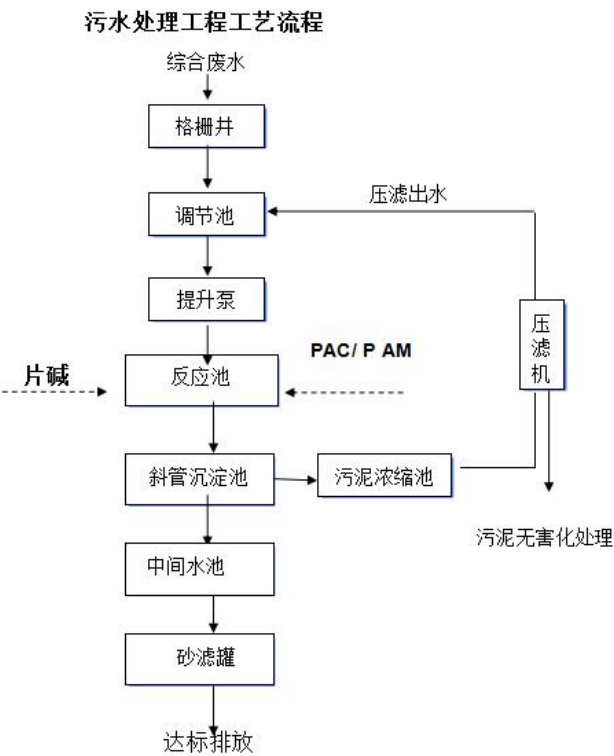
废水来源及处理方式见下表。

表 4-1 污水来源及处理方式一览表

污水来源	主要污染因子	排放方式	处理设施	排放去向
工业废水	pH、CODcr、BOD ₅ 、悬浮物、氨氮、总磷、石油类	间歇	污水处理系统	当地污水管网
生活污水	pH、CODcr、BOD ₅ 、悬浮物、氨氮、总磷、动植物油	间歇	化粪池	当地污水管网

4.1.1.1. 工业废水治理措施

本项目委托浙江浙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设计并施工安装完成污水站处理工业废水。



4.1.2. 废气

该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有焊接烟气、胶合废气、喷塑废气、喷漆废气、烘干废气、热风炉废气。废气来源及处理方式见下表。

表 4-2 废气来源及处理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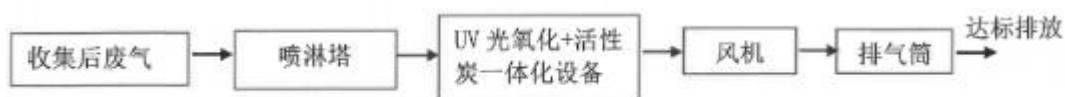
废气来源	废气名称	污染因子	排放方式	处理设施	排气筒高度	排气筒内直径	排放去向
焊接	焊接烟气	烟尘	无组织	/	/	/	环境
胶合	胶合废气	非甲烷总烃	无组织	/	/	/	环境
喷塑	喷塑废气	颗粒物	有组织	二级滤芯除尘	15m	0.4m	环境
喷漆	喷漆废气	颗粒物、苯、甲苯、非甲烷总烃	有组织	水喷淋+光氧催化+活性炭吸附	15m	1.0m	环境
烘干	烘干废气	苯、甲苯、非甲烷总烃	有组织	水喷淋+光氧催化+活性炭吸附	15m	0.3m	环境
热风炉	热风炉废气	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4.1.2.1. 喷塑废气治理措施

本项目委托浙江永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设计并施工安装完成一套二级滤芯装置处理喷塑废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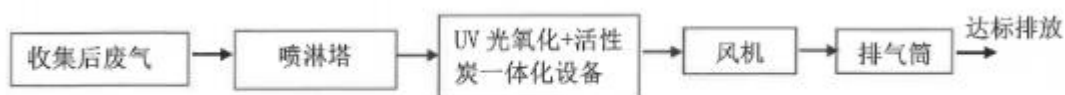
4.1.2.2. 喷漆废气治理措施

本项目委托浙江永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设计并施工安装完成一套水喷淋+光氧催化+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喷漆废气。



4.1.2.3. 烘干、固化废气治理措施

本项目委托浙江永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设计并施工安装完成一套水喷淋+光氧催化+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烘干、固化废气。



4.1.3. 噪声

该项目的噪声污染主要来自风机等机器设备运行期间产生的噪声。

4.1.4. 固（液）体废物

4.1.4.1. 固体废物利用与处置

固体废物利用与处置见下表。

表 4-3 固体废物利用与处置情况汇总表

序号	种类	产生工序	属性	环评（核查）结论		实际情况		接受单位 资质情况
				利用处 置方式	利用处置去 向	利用处 置方式	利用处置去向	
1	废包装桶	原料使用	危险废物	无害化 处置	委托有资质 单位处置	无害化 处置	委托浙江金泰莱环 保科技有限公司无 害化处置	浙危废经 第 122 号
2	漆渣	喷漆	危险废物	无害化 处置	委托有资质 单位处置	无害化 处置		
3	表面处理 残渣	表面处理	危险废物	无害化 处置	委托有资质 单位处置	无害化 处置		
4	污泥	污水处理	危险废物	无害化 处置	委托有资质 单位处置	无害化 处置		
5	废活性炭	废气处理	危险废物	无害化 处置	委托有资质 单位处置	无害化 处置		
6	金属边角 料	金加工	一般固废	综合利 用	回收外卖	综合利 用	企业统一收集外卖	/
7	废塑粉粉 尘	喷塑	一般固废	综合利 用	委外处置	综合利 用	回用于生产	
8	生活垃圾	员工生活	一般固废	无害化 处置	卫生填埋	无害化 处置	环卫部门处理	/

该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中，废包装桶、漆渣、表面处理残渣、污泥、废活性炭委托浙江金泰莱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无害化处置；金属边角料企业统一收集外卖进行综合利用；废塑粉粉尘回用于生产；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清运。

4.1.4.2. 固废污染防治配套工程

本项目目前在厂区建有危废暂存库。各类危险废物分类存放，并粘贴危废标签。仓库外张贴危废仓库标识，并由专人管理，目前危废仓库能做到防风、防雨、防渗措施。



4.2.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 2550 万元，其中环保总投资为 45 万元，占总投资的 1.58%。
项目环保投资情况见下表。

表 4-4 工程环保设施投资情况

项目	预估投资（万元）	实际投资（万元）
废气治理	10	10
废水治理	10	10
噪声治理	10	10
固废治理	5	5
环境绿化	10	10
合 计	45	45

浙江久久福工贸有限公司新增年产 1 万樘防火门、木质门生产线项目执行了国家环境保护“三同时”的有关规定，做到了环保设施与项目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运行。该项目环评及批复要求、实际建设情况如下：

表 4-5 环评及批复要求和实际建设情况对照表

类型	环评及批复要求		实际建设落实情况
废水	生活污水	经埋地式污水处理设施厌氧生化处理达标后排放。	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厂内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管网，最终经武义县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入武义江。
	水帘废水	水帘废水经隔油、絮凝沉淀等处理后与洗纸废水一起进入厂内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排放。	本项目取消了洗纸工艺，无洗纸废水产生；水帘废水与清洗废水经厂内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排入市政管网。
	洗纸废水		
	清洗废水	/	

浙江久久福工贸有限公司新增年产 1 万樘防火门、木质门生产线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类型	环评及批复要求		实际建设落实情况
废气	喷塑粉尘	经除尘处理后高空排放。	目前，本项目安装了一套二级滤芯除尘装置处理喷塑废气，排气筒高度为 15 米。
	喷漆废气	采用水帘喷漆台，有机废气经厂内废气处理装置生物化学法达标处理后高空排放。	目前，本项目安装了喷淋塔+光氧催化+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喷漆废气，排气筒高度为 15 米。
	烘干废气	/	目前，本项目使用天然气作为燃料已不再使用焦炭，热风炉废气与烘道废气一同经喷淋塔+光氧催化+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 15 米高空排放。
	热风炉废气	燃用焦炭和柴油，烟气经 15m 烟囱高排放。	
	胶合废气	加强车间强制通风。	现已加强车间通风。
	焊接烟尘	加强车间强制通风。	现已加强车间通风。
	打磨粉尘	加强车间通风。	现已加强车间通风。
固（液）废	废包装桶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委托浙江金泰莱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无害化处置。
	漆渣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表面处理残渣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污泥		
	废活性炭		
	金属边角料	回收外卖。	企业统一收集外卖。
	废塑粉粉尘	委外处置。	
	生活垃圾	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噪声	①从声源上控制，尽量选择低噪声和符合国家噪声标准的设备。 ②台理布置车间和设备位置，将高噪音设备尽量布置在生产车间中央。 ③生产车间墙面应设置吸声、隔音材料。 ④该项目投入使用后建设单位应加强设备日常检修和维护，以保证各设备正常运转，以免由于设备故障原因产生较大噪声。		本项目基本落实环评及环评批复中隔声降噪措施。

5.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书（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 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5.1.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

5.1.1. 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1）水环境影响分析

水帘喷漆废水经捞渣、隔油、絮凝沉淀处理后与转印洗纸废水一起进入厂区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标后排放；生活污水经有效措施处理达标后排放，对纳污水体武义江无明显不利影响。

（2）环境空气影响分析

根据建设项目影响分析，项目产生的大气污染物经有效治理后，在达标排放的情况下对周围的环境影响较小。

（3）声环境影响分析

根据建设项目影响分析，项目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设备噪声，经有效措施治理后，厂界噪声符合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中 3、4 类标准，项目已投产一段时间，在综合考虑隔声、消音、减振等措施和厂区内外建筑物隔离作用下，项目对周边环境的影响较小。

（4）固体废物影响分析

项目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弃物分类处置，在得到有效处理的情况下，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明显影响。

5.1.2. 建议

（1）厂房应加强生产管理，项目所选用的成膜剂若在生产过程因液体受污染或其他因素影响引起失效，企业须对报废药液妥善收集、保管，因成膜剂中含化学成分，属于危险固废，一旦失效、报废，须委托有危险固废处理资质的单位安全处置，防止药液进入土壤或水体造成影响。

（2）企业应培养职工的环保意识，制订环保设施运行操作规程，建立健全各项环保岗位责任制，强化环保管理。

（3）积极搞好厂区绿化工作，在车间及厂界多种植乔灌木，构建绿色屏障，

美化环境，减少噪声。

5.1.3. 环评总结论

综上所述，浙江久久福工贸有限公司新增年产 1 万樘防火门、木质门生产线项目选址符合武义县城市总体规划及熟溪街道土地利用规划，只要项目在建设和投入使用过程中，积极落实本中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污染物达标排放且实行总量控制，努力实现经济、社会、环境三效益的统一，从环保角度看，项目在所选地继续实施是可行的。

5.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武义县环境保护局于 2011 年 8 月 8 日以武环建【2011】100 号对该项目出具了审批意见，具体如下：

浙江久久福工贸有限公司：

你公司送审由金华市环境科学研究院编制的《浙江久久福工贸有限公司新增年产 1 万樘防火门、木质门生产线迁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县门业整治办公室意见收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管理有关规定，经我局审查，现批复如下：

一、原则同意环评单位对该项目所作环评报告表的评价结论和建议措施，并可作为该项目环保设计和今后实施管理的依据。

二、根据环境影响报告表结论和县门业整治办意见，按照环评报告表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原辅材料和采取环保对策措施及要求，原则同意项目搬迁至武义县熟源街道东南工业功能区（租用武义众和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厂房）实施建设。但建设项目的性质、地点发生重大变化的、或者其规模、生产工艺、原辅材料改变，致使污染物排放种类或者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发生重大变化的，应当重新报批。

三、建设项目内容和规模：在保持原有年产防盗门 1500 樘、金属门 7500 樘产量基础上新建年产 8000 樘防火门和 2000 樘木质门生产线，相应配套剪板机 7 台、开式可倾压力机 33 台、折弯机 12 台、喷漆流水线 3 条、喷塑房 2 套、焊机及其它设备 57 台（套）。报告表中环境保护对策措施可作为工程设计建设依据。项目总投资 285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45 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 1.58%。

四、公司在项目建设和生产中要认真落实环评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确保各项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项目应切实做好雨污、清污分流的管道布设工作。

金属表面处理工序必须采用环保型金属表面处理剂，严禁金属表面处理成膜废水（包括废液）外排；除漆喷淋废水和转印工段清洗废液经适当处理后循环使用或达标排放；生活污水则经生化方式处理达标后排放；项目所有可外排污水均必须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的一级标准并经规范化排污口排入功能区排污管网。

（二）、合理布局项目喷塑、喷漆和木工开料刨磨车间，喷塑、喷漆和产生木屑粉尘的工段必须分别设置塑粉回收、漆雾净化和集尘除尘处理等污染防治装置，确保喷塑粉尘、木工粉尘和漆雾等污染物经相应设施分别处理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的二级标准后经 15 米以上排气筒高空排放；喷漆烘干工段热风炉采用轻质柴油，喷塑烘干工段热风炉和胶合工段锅炉采用优质低硫焦炭，并配套相应污染防治设施，确保燃焦炭烟气经处理达到《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9078-1996）二类区标准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01）二类区 II 时段标准后并经 15 米以上烟囱高空排放。

（三）、严格控制项目产生的噪声污染。项目应尽可能选用低噪声设备，并合理布局剪板机、冲床等高噪声源或对其采取隔音、吸声等措施进行降噪处理，确保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

（四）、妥善处置项目产生的各类固体废弃物。金属边角料、炭渣、废转印纸、木材边角料、废塑粉应集中收集外售综合利用；废包装桶、成膜残渣、漆渣等因属危险固废必须定期送有处置资质能力的单位代处置。生活垃圾则委托区域环卫部门统一卫生无害化处置。项目所有固废均不得随意处置和露天堆放，防止造成二次污染。

上述意见和环评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请你公司在项目设计、施工、管理中落实。公司必须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项目试生产三个月内，按程序申请环保“三同时”验收，该建设项目经环保部门“三同时”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正式生产。

6. 验收执行标准

6.1. 废水执行标准

项目废水排放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其中氨氮、总磷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77-2013）表 1 标准。废水执行标准见下表。

表 6-1 废水排放标准

单位：mg/L（pH 值无量纲）

项目	标准限值	标准来源
pH 值	6~9	GB8978-1996《污水综合排放标准》表 4 三级排放标准
悬浮物	400	
化学需氧量	500	
五日生化需氧量	300	
动植物油	100	
氨氮	35	DB33/877-2013《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
总磷	8	

6.2. 废气执行标准

项目喷漆、喷塑废气排放执行《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2146—2018）表 1 标准，厂界无组织甲醛、甲苯、苯、非甲烷总烃执行《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2146—2018）表 6 标准；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具体执行标准见下表。

表 6-2 废气执行标准

污染物	排放限值 (mg/m ³)	周界外浓度最高 值浓度 (mg/m ³)	标准来源
颗粒物	30	/	《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2146—2018）表 1，表 6 标准。
苯系物（甲苯）	40	2.0	
非甲烷总烃	80	4.0	
苯	1.0	0.1	
甲醛	4.0	0.2	
颗粒物	/	1.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的新污染源二级标准。
二氧化硫	/	0.4	
氮氧化物	/	0.12	

项目热风炉废气排放执行《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方案》（环大气【2019】56 号）中重点区域排放限值要求，具体执行标准见下表。

表 6-3 《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方案》 单位：mg/m³

污染物项目	排放限值	监控位置
颗粒物（烟尘）	30	烟囱或烟道
二氧化硫	200	
氮氧化物	300	

6.3. 噪声执行标准

该项目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详见下表。

表 6-4 噪声执行标准

监测对象	项目	单位	昼间限值	夜间限值	引用标准
厂界噪声	等效 A 声级	dB(A)	65	55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

6.4. 固（液）体废物参照标准

固体废弃物属性判定依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贮存及处理管理检查参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

6.5. 总量控制

根据金华市环境科学研究院《浙江久久福工贸有限公司新增年产 1 万樘防火门、木质门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武环建【2011】100 号《关于浙江久久福工贸有限公司新增年产 1 万樘防火门、木质门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确定该项目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为：化学需氧量 0.378 吨/年、氨氮 0.036 吨/年、二氧化硫 1.508 吨/年、氮氧化物 0.131 吨/年、苯 0.227 吨/年、甲苯 0.227 吨/年。

7. 验收监测内容

7.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通过对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及各类污染治理设施去除效率的监测，来说明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具体监测内容如下：

7.1.1. 废水

废水监测内容及频次见下表。

表 7-1 废水监测内容及频次

监测点位	污染物名称	监测频次
综合污水排放口	pH、化学需氧量、氨氮、悬浮物、总磷、五日生化需氧量、动植物油、石油类	监测 2 天，每天 4 次（加一次平行样）

7.1.2. 废气

废气监测主要内容频次详见下表。

表 7-2 废气监测内容频次

监测对象	污染物名称	监测点位	监测频次
无组织废气	总悬浮颗粒物、非甲烷总烃、苯、甲苯、甲醛、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厂界四周各一个点	监测 2 天，每天每点 4 次
有组织废气	颗粒物	1#喷塑废气处理设施前、后	监测 2 天，每天 3 次
	颗粒物	2#喷塑废气处理设施前、后	监测 2 天，每天 3 次
	非甲烷总烃、苯、甲苯	烘干处理设施后	监测 2 天，每天 3 次
	非甲烷总烃、苯、甲苯、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烘干处理设施前	监测 2 天，每天 3 次
	非甲烷总烃、苯、甲苯、颗粒物	喷漆废气处理设施前、后	监测 2 天，每天 3 次

7.1.3. 厂界噪声监测

厂界四周各设 1 个监测点位，在厂界围墙外 1m 处，传声器位置高于墙体并指向声源处，监测 2 天，昼间 1 次。详见下表。

表 7-3 噪声监测内容及监测频次

监测对象	监测点位	监测频次
厂界噪声	四厂界各 1 个监测点位	监测 2 天，昼间 1 次

7.1.4. 固（液）体废物监测

调查该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的种类、属性和处理方式。

7.2. 环境质量监测

该项目不涉及环境敏感目标，报告表及审批决定中对环境敏感目标环境质量监测无要求。

8. 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8.1. 监测分析方法

表 8-1 监测分析方法一览表

类别	项目名称	分析方法及依据	检出限
废气	总悬浮颗粒物(TSP)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0.001mg/m ³
	苯、甲苯	HJ 584-2010 环境空气 苯系物的测定 活性炭吸附/ 二硫化碳解吸-气相色谱法	0.0015mg/m ³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0.07mg/m ³ （以碳计）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38-2017	0.07mg/m ³ （以碳计）
	烟尘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 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20mg/m ³
	甲醛	空气质量 甲醛的测定 乙酰丙酮分光光度法 GB/T 15516-1995	0.04mg/m ³
	二氧化硫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T 57-2017	3mg/m ³
		环境空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甲醛吸收—副玫瑰苯胺分光光度法 HJ 482-2009 修改单	短 0.007mg/m ³ 长 0.004 mg/m ³
	氮氧化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693-2014	3mg/m ³
环境空气 氮氧化物（一氧化氮和二氧化氮）的测 定 盐酸萘乙二胺分光光度法 HJ 479-2009 修改单		短 0.015mg/m ³ 长 0.006 mg/m ³	
废水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 GB/T 6920-1986	0.00-14.00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4mg/L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4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0.025mg/L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11893-1989	0.01mg/L
	石油类、动 植物油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8	0.04mg/L
	五日生化需 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₅)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0.5mg/L
噪声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30-130dB（A）

8.2. 监测仪器

表 8-2 现场监测仪器一览表

仪器名称	规格型号	监测因子	测量量程	精准度	检定有效期
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JHXH-X001-01)	3012H	烟气流量	10-60L/min	$\leq \pm 2.5\%FS$	2021.09.04
空气智能 TSP 综合 采样器 (JHXH-X002-01~ 04)	崂应 2050	/	粉尘: 100L/min 大气: (0.1~1.0) L/min	$\leq \pm 5.0\%FS$	2021.09.04
轻便三杯风向风速 表 (JHXH-X018-01)	DEM6	风向、风 速	风速: 1-30m/s 风向: 0-360° (16 个方位)	风速: 0.1m/s 风向: $\leq 10^\circ$	2021.05.18
空盒气压表 (JHXH-X020-01)	DYM3	大气压力	800-1064hPa	$\leq 2.0hPa$	2021.09.04
噪声频谱分析仪 (JHXH-X010-02)	HS628 8B	噪声	30-130dB(A、C), 40-130dB(Lin)	0.1dB (A)	2021.06.02

表 8-3 实验室仪器一览表

仪器名称	规格型号	测量量程	精准度	检定有效期
pH 计 (JHXH-S021-01)	pHS-3C	(0.00~14.00)pH	± 0.01	2020.10.10
电子天平 (JHXH-S010-02)	FA2104N	(1/10000)	/	2020.10.10
紫外分光光度计 (JHXH-S003-01)	752N	0.000~1.999A	/	2019.12.13
COD 自动消解回流 仪 (JHXH-S013-01)	KHCO-10 0	/	/	/
循环水式多用真空 泵 (JHXH-S032-01)	SHZ-DIII	/	/	/
红外测油仪 (JHXH-S025-01)	JC-0IL-6 型	/	/	2020.10.10
生化培养箱 (JHXH-S005-01)	SPX-150B-Z	5℃~50℃	/	2020.08.09
气相色谱仪 (JHXH-S002-01)	GC-smart (2018)	/	/	2020.09.13
气相色谱仪 (JHXH-S002-02)	GC1690	/	/	2020.11.27

8.3. 人员资质

表 8-4 项目参与验收人员一览表

人员	姓名	上岗证编号
协助编写	沈阳	JHXX-032
审核	洪子涵	JHXX-008
审定	徐聪	JHXX-026
检测人员	戴伟兴	JHXX-020
	邵小俊	JHXX-045
	何佳俊	JHXX-022
	黄元霞	JHXX-025
	洪瑶琪	JHXX-035
	潘肖初	JHXX-036
	曹月柔	JHXX-040
	胡旻	JHXX-010
	王紫莹	JHXX-012
	胡贝贝	JHXX-028

8.4. 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水样的采集、运输、保存、实验室分析和数据计算的全过程均按照《环境水质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第四版)的要求进行。在现场监测期间，对水样采取平行样的方式进行质量控制。质量控制结果表明，本次水样的现场采集及实验室分析均满足质量控制要求。平行样品测试结果见下表。

表 8-5 平行样品测试结果表

单位: mg/L (pH 值无量纲)

监测日期	监测点位	分析项目	水样	平行样	相对偏差 (%)	允许相对偏差 (%)
2020.03.31	综合废水排放口	pH 值	6.84	6.83	0.005 个单位	≤0.05 个单位
		化学需氧量	130	137	2.62	≤5
		五日生化需氧量	63.5	64.9	1.09	≤10
		氨氮	2.96	3.11	2.47	≤10
		总磷	1.19	1.22	1.24	≤5
2020.04.01	综合废水排放口	pH 值	6.84	6.83	0.005 个单位	≤0.05 个单位
		化学需氧量	135	132	1.12	≤5
		五日生化需氧量	60.7	61.9	0.98	≤10
		氨氮	2.88	2.94	1.03	≤10
		总磷	1.25	1.22	1.21	≤5

注: 以上监测数据详见检测报告 JHXX(HJ)-190740。

8.5. 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 (1)气样的采集、运输、保存、实验室分析和数据计算的全过程均按照《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的要求进行。
- (2)尽量避免被测排放物中共存污染物分析的交叉干扰。
- (3)被测排放物的浓度在仪器量程的有效范围(即 30%~70%之间)。
- (4)采样器在进入现场前应对采样器流量计、流速计等进行校核。烟气监测(分析)仪器在测试前按监测因子分别用标准气体和流量计(标定),在测试时应保证采样流量的准确。

8.6.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声级计在测试前后用标准发声源进行校准,测量前后仪器的示值相差不大于 0.5dB(A),若大于 0.5dB(A)测试数据无效。本次验收噪声测试校准记录见下表:

表 8-6 噪声测试校准记录

监测日期	测前 dB(A)	测后 dB(A)	差值 dB(A)	是否符合质量保证要求
2020.03.31	93.8	93.8	0	符合
2020.04.01	93.8	93.8	0	符合

9. 验收监测结果与分析评价

9.1. 生产工况

验收监测期间，浙江久久福工贸有限公司新增年产 1 万樘防火门、木质门生产线项目的生产负荷为 80%~81%，符合国家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工况大于 75%的要求。监测期间工况详见下表。

表 9-1 建设项目竣工验收监测期间日产量核实

监测日期	产品类型	环评设计产量（樘）	实际产量（樘）	生产负荷(%)
2020.03.31	防盗门	5	4	80
	金属门	25	20	81
2020.04.01	防盗门	5	4	80
	金属门	25	20	81

注：日设计产量等于全年设计产量除以全年工作天数。

9.2.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9.2.1. 污染物达标排放监测结果

9.2.1.1. 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浙江久久福工贸有限公司废水入网口 pH 值浓度范围为 6.82-6.86、悬浮物最大日均值为 39mg/L、化学需氧量最大日均值为 130mg/L、五日生化需氧量最大日均值为 63.3mg/L、动植物油最大日均值为 0.27mg/L、石油类最大日均值为 0.22mg/L，均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氨氮最大日均值为 3.09mg/L、总磷浓度最大日均值为 1.24mg/L 均达到《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77-2013）表 1 标准限值的要求。详见下表。

表 9-2 废水监测结果统计表

单位: mg/L (pH 值无量纲)

监测日期	监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最大日均值	浓度范围	最大浓度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2020.03.31 -04.01	综合污水排放口	pH 值	/	6.82-6.86	/	6~9	达标
		悬浮物	39	34-41	41	400	达标
		化学需氧量	130	116-141	141	500	达标
		五日生化需氧量	63.3	60.7-66.5	66.5	300	达标
		氨氮	3.09	2.88-3.19	3.19	35	达标
		总磷	1.24	1.17-1.25	1.25	8	达标
		动植物油	0.27	0.25-0.28	0.28	100	达标
		石油类	0.22	0.21-0.22	0.22	20	达标

注: 以上监测数据详见检测报告 JHXX(HJ)-190740。

9.2.1.2. 废气

1)有组织排放

验收监测期间, 浙江久久福工贸有限公司有组织废气中 1#喷塑废气排气筒出口颗粒物最大 1h 浓度均值为 27.3mg/m³, 2#喷塑废气排气筒出口颗粒物最大 1h 浓度均值为 21.0mg/m³, 喷漆废气排气筒出口颗粒物最大 1h 浓度均值为 <20mg/m³、苯最大 1h 浓度均值为 0.081mg/m³、苯系物(甲苯)最大 1h 浓度均值为 0.035mg/m³、非甲烷总烃最大 1h 浓度均值为 10.53mg/m³, 烘干废气排气筒出口颗粒物最大 1h 浓度均值为 <20mg/m³、苯最大 1h 浓度均值为 0.081mg/m³、苯系物(甲苯)最大 1h 浓度均值为 0.035mg/m³、非甲烷总烃最大 1h 浓度均值为 10.53mg/m³, 均达到《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2146—2018)表 1 标准; 烘干废气排气筒出口二氧化硫浓度均值为 <3mg/m³、氮氧化物浓度均值为 <3mg/m³, 达到《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方案》(环大气【2019】56 号)中重点区域排放限值要求。有组织排放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 9-3 有组织废气浓度监测结果统计表

单位: mg/m³

监测日期	监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最大 1h 浓度均值	浓度范围	最大浓度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2020.03.31 1-04.01	1#喷塑废气处理设施前	颗粒物	713	636-767	767	/	/
	1#喷塑废气	颗粒物	27.3	24.6-29.4	29.4	30	达标

浙江久久福工贸有限公司新增年产 1 万樘防火门、木质门生产线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处理设施后						
	2#喷塑废气处理设施前	颗粒物	699	515-772	772	/	/
	2#喷塑废气处理设施后	颗粒物	21.0	20.3-21.9	21.9	30	达标
	喷漆废气处理设施前	颗粒物	<20	<20	<20	/	/
		苯	0.107	0.086-0.124	0.124	/	/
		苯系物(甲苯)	0.552	0.448-0.615	0.615	/	/
		非甲烷总烃	52.50	48.10-56.90	56.90	/	/
	喷漆废气处理设施后	颗粒物	<20	<20	<20	30	达标
		苯	0.081	0.076-0.102	0.102	1.0	达标
		苯系物(甲苯)	0.035	0.031-0.045	0.045	40	达标
		非甲烷总烃	10.53	9.19-12.30	12.30	80	达标
	烘干处理设施前	苯	0.230	0.199-0.342	0.342	/	/
		苯系物(甲苯)	0.561	0.518-0.611	0.611	/	/
		非甲烷总烃	76.83	71.60-83.00	83.00	/	/
	烘干处理设施后	苯	0.106	0.086-0.128	0.128	1.0	达标
		苯系物(甲苯)	0.030	0.024-0.035	0.035	40	达标
		非甲烷总烃	6.34	5.95-6.92	6.92	80	达标
		二氧化硫	<3	<3	<3	200	达标
		氮氧化物	<3	<3	<3	300	达标

表 9-4 有组织废气排放速率监测结果统计表

单位: kg/h

监测日期	监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最大 1h 排放速率均值	最大排放速率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2020.03.31-04.01	1#喷塑废气处理设施前	颗粒物	4.160	4.330	/	/
	1#喷塑废气处理设施后	颗粒物	0.182	0.196	/	/
	2#喷塑废气处理设施前	颗粒物	4.020	4.520	/	/
	2#喷塑废气处理设施后	颗粒物	0.140	0.142	/	/
	喷漆废气处理设施前	颗粒物	0.251	0.266	/	/
		苯	0.0025	0.0028	/	/
		苯系物(甲苯)	0.013	0.014	/	/

浙江久久福工贸有限公司新增年产 1 万樘防火门、木质门生产线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喷漆废气处理设施后	非甲烷总烃	1.230	1.460	/	/
		颗粒物	0.180	0.190	/	/
		苯	0.0019	0.0025	/	/
		苯系物（甲苯）	0.0008	0.001	/	/
		非甲烷总烃	0.251	0.296	/	/
	烘干处理设施前	苯	0.0004	0.0006	/	/
		苯系物（甲苯）	0.0009	0.001	/	/
		非甲烷总烃	0.135	0.146	/	/
	烘干处理设施后	苯	0.0002	0.00024	/	/
		苯系物（甲苯）	0.00005	0.00006	/	/
		非甲烷总烃	0.012	0.013	/	/
		二氧化硫	0.0028	0.0028	/	/
		氮氧化物	0.0028	0.0028	/	/

注：以上监测数据详见检测报告 JHXX(HJ)-190740。

2)无组织排放

验收监测期间，浙江久久福工贸有限公司厂界无组织废气中颗粒物最大 1h 浓度均值为 0.327mg/m³、二氧化硫最大 1h 浓度均值为 0.007mg/m³、氮氧化物最大 1h 浓度均值为 0.042mg/m³，均低于《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苯浓度最大 1h 浓度均值为 0.028mg/m³、苯系物（二甲苯）浓度最大 1h 浓度均值为 0.008mg/m³、甲醛浓度最大 1h 浓度均值为 0.12mg/m³、非甲烷总烃最大 1h 浓度均值为 3.37mg/m³，均低于《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2146—2018）表 6 标准。监测期间气象参数与无组织排放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 9-5 监测期间气象参数

采样日期	采样地点	风向	风速 m/s	气温℃	气压 Pa	天气情况
2020.03.31	浙江久久福工贸有限公司	E	0.9	13.1	101.4	晴
2020.04.01		E	1.0	12.9	101.3	晴

表 9-6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单位: mg/m³

采样日期	监测点位	污染物名称	最大 1h 浓度 均值	最大浓度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2020.03.31- 04.01	厂界四周	颗粒物	0.327	0.417	1.0	达标
		二氧化硫	0.007	0.007	0.40	达标
		氮氧化物	0.042	0.05	0.12	达标
		苯	0.028	0.033	0.1	达标
		苯系物(甲苯)	0.008	0.021	2.0	达标
		甲醛	0.12	0.15	0.2	达标
		非甲烷总烃	3.37	3.89	4.0	达标

注: 以上表中监测数据引自监测报告 JHXX(HJ)-190740。

9.2.1.3. 厂界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 浙江久久福工贸有限公司厂界四周昼间噪声值为 56.6-57.1dB(A), 监测结果均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功能区标准的要求, 声源冲床噪声值为 84.9-85.3dB(A)。噪声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 9-7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

单位: dB(A)

监测日期	监测点位	厂界东侧	厂界南侧	厂界西侧	厂界北侧	声源噪声
2020.03.31	昼间噪声值	56.8	56.6	56.6	56.8	85.3
2020.04.01	昼间噪声值	56.8	57.1	57.1	57	84.9

注: 以上表中监测数据引自监测报告 JHXX(HJ)-190740。

9.2.1.4. 总量核算

1、废水

本项目废水总排口未规范化设置, 无法统计流量, 故根据本项目验收期间实际运行水量平衡图推算全年废水排放量为 2057 吨, 再根据武义污水处理厂废水排放浓度, 计算得出该本项目废水污染因子排入环境的排放量。废水监测因子排放量见下表。

表 9-8 废水监测因子年排放量

监测项目	悬浮物	化学需氧量	氨氮
入环境排放量 (t/a)	0.021	0.103	0.01

2、废气

据本项目的生产设施年运行时间（2400 小时）和监测期间废气排放口排放速率监测结果的平均值，计算得出该本项目废气污染因子的年排放量。废气监测因子排放量见下表。

表 9-9 废气监测因子年排放量

序号	污染源/工序	污染因子	入环境排放量（t/a）
1	喷漆	颗粒物	0.421
		苯	0.005
		苯系物 （甲苯）	0.002
		非甲烷总烃	0.602
2	烘干	苯	0.00048
		苯系物 （甲苯）	0.00012
		非甲烷总烃	0.028
		二氧化硫	0.007
		氮氧化物	0.007
3	喷塑	颗粒物	0.771

本项目 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年排放量为 0.63 吨。

3、总量控制

本项目废水排放量为 2055 吨/年，废水中污染物化学需氧量和氨氮排放总量分别为 0.103 吨/年和 0.01 吨/年，达到环评批复中化学需氧量 0.378 吨/年、氨氮 0.036 吨/年的总量控制要求。

废气中二氧化硫年排放量为 0.007 吨，氮氧化物年排放量为 0.007 吨，苯年排放量为 0.0055 吨，甲苯年排放量为 0.002 吨，达到环评批复中二氧化硫 1.508 吨/年、氮氧化物 0.131 吨/年、苯 0.227 吨/年、甲苯 0.227 吨/年的总量控制要求。

9.2.2. 环保设施去除效率监测结果

9.2.2.1. 废气治理设施

根据本项目废气处理设施进、出口监测结果，计算主要污染物去除效率，见下表。

表 9-11 废气处理设施主要污染物去除效率统计

监测日期	废气处理设施	主要污染物去除效率（%）	
2020.03.31-04.01	1#喷塑废气处理设施	颗粒物	95.6
	2#喷塑废气处理设施	颗粒物	96.5
	喷漆废气处理设施	颗粒物	30.2
		非甲烷总烃	79.7
		非甲烷总烃	91.3

9.2.2.2. 厂界噪声治理设施

本项目主要噪声污染设备采取减振、隔声等降噪措施后，厂界四周昼间噪声监测结果均可以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功能区标准的要求，表明本项目噪声治理设施具有良好的降噪效果。

10. 环境管理检查

10.1. 环保审批手续情况

该项目于 2011 年 7 月委托金华市环境科学研究院编制完成《浙江久久福工贸有限公司新增年产 1 万樘防火门、木质门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同年 8 月通过环保审批(武环建【2011】100 号)。

10.2. 环境管理规章制度的建立及其执行情况

本项目建立了《环境保护管理制度》，明确废气和废水处理的管理和设备管理、工业废弃物（危废）的处置管理、紧急状况管理等制度，并严格按照公司环境管理制度执行。

10.3. 环保设施运转情况

监测期间，本项目水喷淋+光氧催化+活性炭吸附、废水处理站等环保设施均运转正常。

10.4. 固（液）体废物处理、排放与综合利用情况

该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中，废包装桶、漆渣、表面处理残渣、污泥、废活性炭委托浙江金泰莱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无害化处置；金属边角料企业统一收集外卖进行综合利用；废塑粉粉尘回用于生产；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清运。

10.5. 厂区环境绿化情况

本项目的行政办公区、生产区域周围绿化良好。

11. 验收监测结论

11.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11.1.1. 废水排放监测结论

验收监测期间，浙江久久福工贸有限公司废水入网口 pH 值浓度范围为 6.82-6.86、悬浮物最大日均值为 39mg/L、化学需氧量最大日均值为 130mg/L、五日生化需氧量最大日均值为 63.3mg/L、动植物油最大日均值为 0.27mg/L、石油类最大日均值为 0.22mg/L，均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氨氮最大日均值为 3.09mg/L、总磷浓度最大日均值为 1.24mg/L 均达到《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77-2013）表 1 标准限值的要求。

11.1.2. 废气排放监测结论

验收监测期间，浙江久久福工贸有限公司有组织废气中 1#喷塑废气排气筒出口颗粒物最大 1h 浓度均值为 27.3mg/m³，2#喷塑废气排气筒出口颗粒物最大 1h 浓度均值为 21.0mg/m³，喷漆废气排气筒出口颗粒物最大 1h 浓度均值为 <20mg/m³、苯最大 1h 浓度均值为 0.081mg/m³、苯系物（甲苯）最大 1h 浓度均值为 0.035mg/m³、非甲烷总烃最大 1h 浓度均值为 10.53mg/m³，烘干废气排气筒出口颗粒物最大 1h 浓度均值为 <20mg/m³、苯最大 1h 浓度均值为 0.081mg/m³、苯系物（甲苯）最大 1h 浓度均值为 0.035mg/m³、非甲烷总烃最大 1h 浓度均值为 10.53mg/m³，均达到《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2146—2018）表 1 标准；烘干废气排气筒出口二氧化硫浓度均值为 <3mg/m³、氮氧化物浓度均值为 <3mg/m³，达到《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方案》（环大气【2019】56 号）中重点区域排放限值要求。

验收监测期间，浙江久久福工贸有限公司厂界无组织废气中颗粒物最大 1h 浓度均值为 0.327mg/m³、二氧化硫最大 1h 浓度均值为 0.007mg/m³、氮氧化物最大 1h 浓度均值为 0.042mg/m³，均低于《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苯浓度最大 1h 浓度均值为 0.028mg/m³、苯系物（二甲苯）浓度最大 1h 浓度均值为 0.008mg/m³、甲醛浓度最大 1h 浓度均

值为 0.12mg/m³、非甲烷总烃最大 1h 浓度均值为 3.37mg/m³，均低于《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2146—2018）表 6 标准。

11.1.3. 厂界噪声监测结论

验收监测期间，浙江久久福工贸有限公司厂界四周昼间噪声值为 56.6-57.1dB（A），监测结果均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功能区标准的要求，声源冲床噪声值为 84.9-85.3dB（A）。

11.1.4. 固（液）废物监测结论

该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中，废包装桶、漆渣、表面处理残渣、污泥、废活性炭委托浙江金泰莱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无害化处置；金属边角料企业统一收集外卖进行综合利用；废塑粉粉尘回用于生产；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清运。

11.1.5. 总量控制结论

本项目废水排放量为 2055 吨/年，废水中污染物化学需氧量和氨氮排放总量分别为 0.103 吨/年和 0.01 吨/年，达到环评批复中化学需氧量 0.378 吨/年、氨氮 0.036 吨/年的总量控制要求。

废气中二氧化硫年排放量为 0.007 吨，氮氧化物年排放量为 0.007 吨，苯年排放量为 0.0055 吨，甲苯年排放量为 0.002 吨，达到环评批复中二氧化硫 1.508 吨/年、氮氧化物 0.131 吨/年、苯 0.227 吨/年、甲苯 0.227 吨/年的总量控制要求。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浙江久久福工贸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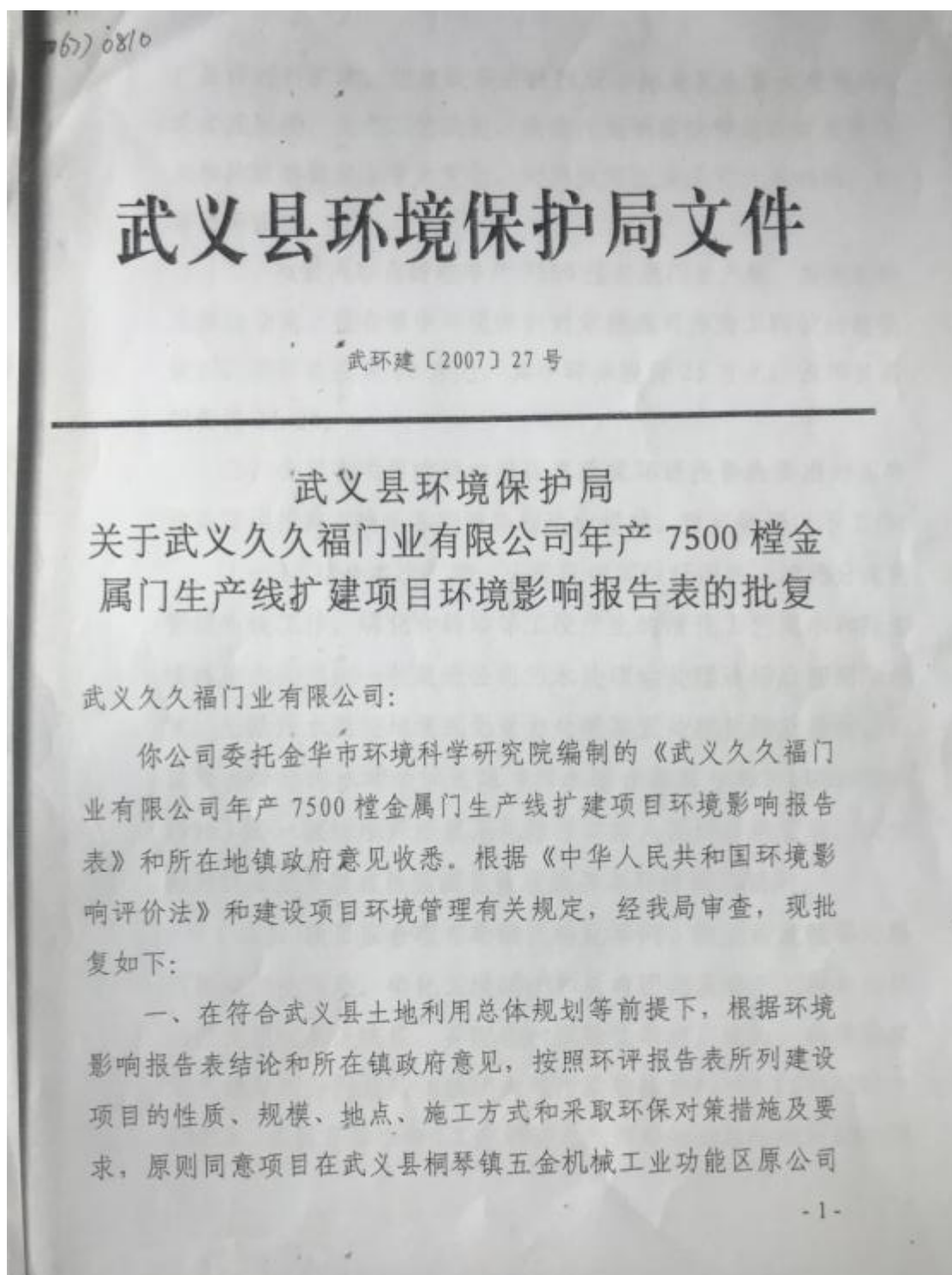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浙江久久福工贸有限公司新增年产 1 万榀防火门、木质门生产线项目				项目代码	/		建设地点	武义县熟溪街道东南工业功能区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目录）	43 金属制品业				建设性质	☐ 新建 ☒ 改扩建 ☐ 技术改造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9000 榀防盗门、金属门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7290 榀防盗门、金属门		环评单位	金华市环境科学研究院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武义县环境保护局				审批文号	武环建【2011】100 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10 年 10 月				竣工日期	2011 年 07 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情况	/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浙江永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浙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浙江永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浙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				
	验收单位	浙江久久福工贸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金华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80%-81%				
	投资总概算（万元）	285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45		所占比例（%）	1.58				
	实际总投资（万元）	255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45		所占比例（%）	1.76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300d/a				
废水治理（万元）	10	废气治理（万元）	10	噪声治理（万元）	10	固废治理（万元）	5	绿化及生态（万元）	10	其他（万元）	/			
运营单位	浙江久久福工贸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330723000026319		验收时间	2020 年 03 月 31 日~04 月 01 日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 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代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	—	—	—	—	0.2055	—	—	0.2055	—	—	—	
	化学需氧量	—	—	500	—	—	0.103	0.378	—	0.103	0.378	—	—	
	氨氮	—	—	35	—	—	0.01	0.036	—	0.01	0.036	—	—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污染物	VOCs	—	—	80	—	—	0.63	—	—	0.63	—	—	—
		苯	—	—	1.0	—	—	0.005	0.227	—	0.005	0.227	—	—
		苯系物	—	—	40	—	—	0.002	0.227	—	0.002	0.227	—	—
		二氧化硫	—	—	50	—	—	0.007	1.508	—	0.007	1.508	—	—
		氮氧化物	—	—	150	—	—	0.007	0.131	—	0.007	0.131	—	—
	颗粒物	—	—	30	—	—	1.19	—	—	1.19	—	—	—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

附件 1、营业执照

	
营 业 执 照	
(副 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72375303618X9 (1/1)	
名 称	浙江久久福工贸有限公司
类 型	私营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 所	浙江省金华市武义县熟溪街道东南工业区
法定代表人	程政
注 册 资 本	壹仟伍佰柒拾捌万元整
成 立 日 期	2003 年 07 月 21 日
营 业 期 限	2003 年 07 月 21 日 至 2023 年 07 月 20 日
经 营 范 围	木质门、防盗门、窗、防火门、日用金属制品、健身器材、汽车配件、摩托车配件、日用塑料制品的制造、销售；日用品（除易燃易爆日用品）、化工原料（除危险品、易制毒化学品、监控化学品）的销售；货物进出口业务；普通货物运输（凭有效许可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 记 机 关	
年 月 日 2017 12 27	
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浙江省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gsxt.zjaic.gov.cn/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厂区内进行扩建。但建设项目的性质、地点发生重大变化的、或者其规模、生产工艺改变，致使污染物排放种类或者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发生重大变化，对环境可能造成更大影响的，应当重新报批。

二、项目内容为新增年产 7500 樘金属门生产线，并配套相应辅助设施。报告表中环境保护对策措施可作为工程设计建设依据。项目总投资 8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5 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 31.2%。

三、公司在项目建设中要认真落实环评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结合本次扩建，公司应切实做好雨污、清污分流的管道布设工作。磷化和转印等工段产生的清洗工艺废水和除漆喷淋废水必须统一收集进公司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回用和排放；生活污水则经地埋式无动力处理装置处理达标后排放。项目所有外排污水均必须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的一级标准并经规范化排污口排入区域排污管网，同时排污口必须安装在线监测监控设施并与环保部门联网。

(二)、项目应合理布局酸洗磷化车间，防止盐酸酸雾对周围环境产生污染。磷化工段锅炉和所有固化及烘干工段加热炉必须使用优质低硫煤，并配套水膜除尘等相应设施，确保燃煤烟气经处理分别达到《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01)二类区 II 标准和《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9078

—1996) 二类区标准后经 20 米和 15 米以上烟囱高空排放。同时喷塑、喷漆和烘干工段还必须分别设置塑粉回收和漆雾水帘式循环喷淋、活性炭吸附处理等相应装置, 确保喷塑粉尘和油漆废气经处理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的标准后经 15 米以上排气筒高空排放。公司食堂应采用电、液化气等较清洁能源供热, 严禁使用燃煤。

(三)、严格控制项目产生的噪声污染。项目应尽可能选用低噪声设备, 并合理布局高噪声源或对其采取隔音、吸声等措施进行降噪处理, 确保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GB12348—90) 中的 III 类标准。

(四)、妥善处置项目产生的各类固体废弃物。磷化残渣和包装桶应收集后送专业厂家回收; 钢材边角料和废转印纸应集中外售综合利用; 废油漆包装桶、漆泥、废活性炭渣和水处理污泥等因属危险固废必须定期送金华固废处置中心等具有处置资质能力的单位代处置。项目所有固废均不得随意处置和露天堆放, 防止造成二次污染。

(五)、公司应开展清洁生产, 严禁采用含氟盐酸, 积极采用环保型磷化剂。结合本次扩建公司必须建立废水回用配套设施, 扩建新增磷化废水必须回用, 切实减少项目对纳污水体武义江产生的污染。

四、本着扩建项目污染物排放“增产不增污”和公司污染物排放实行总量控制的原则。项目达产后, 允许你公司污染物

排放年控制总目标为 CODcr0.64t、NH₃-N0.04t、二氧化硫 0.87t、烟尘 0.20t、工业粉尘 0.02t。

上述意见和环评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请你公司在项目设计、施工、管理中落实。项目必须于试生产三个月内，按程序申请环保“三同时”验收，该建设项目经环保部门“三同时”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正式生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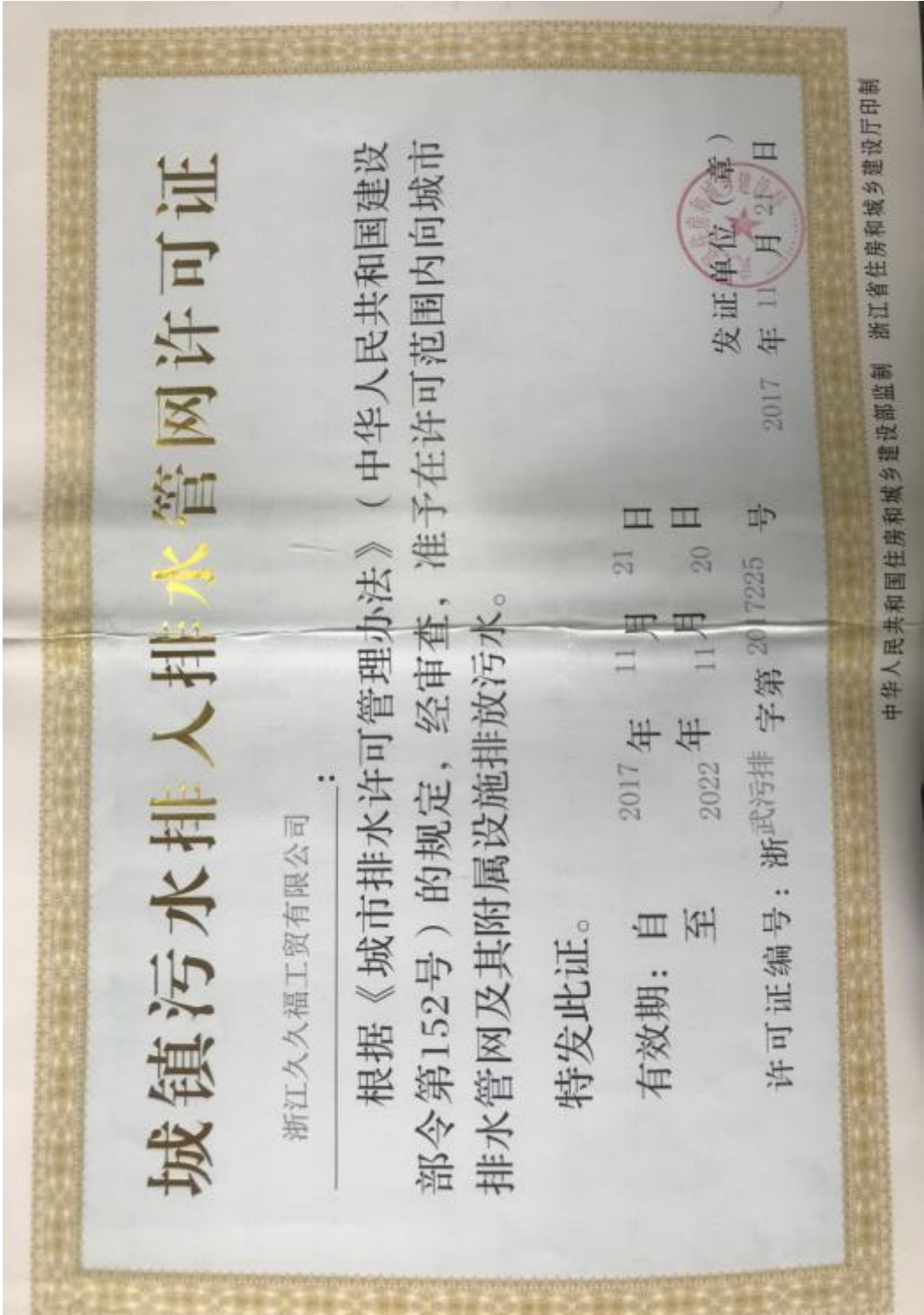
主题词：环保 项目 环评 批复

抄送：桐琴镇政府、环境监察大队、环保监测站，金华市环境科学研究院。

武义县环境保护局办公室

2007年2月14日印发

附件 3、排水许可证



排水户名称	浙江久久福工贸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程政				
营业执照注册号	9133072375303618X9 (1/1)				
详细地址	武义县熟溪街道东南工业区				
排水户类型	门业加工制造	列入重点排污单位名录(是/否)			否
许可证编号	浙武污排字第2017225号				
有效期	2017.11.21-2022.11.20				
许可内容	排污水口 编 号	连接管位置	排水去向 (路名)	排水量 (m³/日)	污水最终去向
	园区道路3号		园区道路	12	第二污水处理厂
主要污染物项目及排放标准(mg/L): 主要污染物按照《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 CJ343-2010C等级标准排放					
备注					

发证机关 (章)

年 月 日

2017

附件 4、环境保护管理制度

浙江久久福工贸有限公司

环境保护管理制度

编制：

审核：

日期： 年 月 日

第一章目的

为了保护公司生活和生产环境防治污染，保障职工身体健康，确保全面完成污染减排指标，实施可持续发展战略并逐步实现清洁生产，特制定本制度。

第二章职责

一、总经理是公司最高管理者，是公司环保的第一责任人，应认真遵守国家环保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加强环保和污染防治工作，解决有关环保的重大问题，并对本制度的贯彻落实负领导责任。

二、公司领导实行环保“一把手”负责制，对本单位环保工作负责，组织本单位职工专业技能培训，确保职工按照岗位操作规程进行操作，避免因错误或习惯性操作引发污染事故。

三、公司建立适应企业发展需要的健全的环保管理体系和从事环保工作的专业或监管队伍，建立健全环保制度。

四、公司生产部门在组织生产过程中，必须将保护环境放在重要位置，确保环保设施与生产设施同步运行，并对生产过程中的污染环境事件负责。

五、要将环保设施纳入生产设施的统一管理，确保环保设施正常运行，达到设计要求，并对环保设备的技术状况和正常运行负责。

六、公司所采购原材料要确保优先选用清洁、无害、无毒或低毒的，以避免在生产过程中产生污染物，发生重大污染事故。

第三章管理

七、公司各部门要重视环保、节能减排方面知识的宣传教育，提高环保意识和法制观念。

八、公司各生产工序应积极采用清洁生产工艺，努力实现废物综合利用。

九、公司每年投入相当比例的资金用于污染治理及防治，新技术研发应用，持续改善厂区环境状况。

十、生产车间必须保证环保设施随生产同步运行，环保设施必须严格按照操作说明书进行操作。

十一、固体废弃物应积极回收利用，禁止乱排乱堆现象，杜绝固体废弃物污染环境事故。

十二、公司生产厂区及厂界绿化应以净化和绿化为主，尽量采用对空气有净化作用的树种，采取乔、灌、草相结合的种植方式，扩大绿化面积。

第四章建设项目的环境管理

十三、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即新建、改建、扩建的基本建设项目、技术改造项目，其环保设施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

十四、建设项目的环境治理资金占项目总投资比例应不低于国家规定

十五、对于投入使用的环保设施应按设计使用说明书定期进行维护，以保证其运行效果。

第五章大气污染防治管理办法

十六、1、污染物排放需根据政府的排放量进行管理。

2、向大气排放污染物时，应当按照企业拥有的污染物排放，处理设施和正常作业条件下排放。排放污染物的种类、数量、浓度有较大改变时，应当及时更新。

3、新、扩、改建项目的大气污染防治项目必须执行环保“三同时”及本制度第四章相关条款。

4、必须保证大气污染防治设施的正常运行。

第六章水污染防治管理办法

十七 1、合理安排生产，对产生废水污染的工艺设备逐步进行调整和技改，采取综合防治的措施，提高水资源的重复利用率，合理利用水资源，减少废水排放量。

2、排放污水时，应当按照企业拥有的污染物排放，处理设施和正常作业条件下排放。排放污染物的种类、数量、浓度有较大变化时，应及时更新。

3、新、扩、改建工程的水污染防治项目必须执行环保“三同时”及本制度和第四章相关条款。

4、必须保证废水处理，净化设施的正常运行。

5、溢流废水污染物的浓度不得超过国家排放标准。

6、严禁向公司排水系统偷排废水、废渣、废油、废酸、废碱或有毒液体。

7、严禁向公司排水系统排放、倾倒工业废渣、各种垃圾及其它废弃物。

第七章固体废物管理

十八、固体废物污染环境的防治

1、产生固体废物时应当采取措施，防止或者减少固体废物对环境的污染。

2、收集、贮存、运输、利用、处置固体废物时，必须采取措施，防扬散，防流失，防渗漏，不得擅自倾倒、堆放、丢弃、遗撒固体废物。

3、应当根据公司的经济、技术条件对产生的工业固体废物积极回收利用。

4、需在指定地点倾倒垃圾，垃圾分类，及时清理，禁止随意扔撒或堆放各种垃圾。

附件 5、验收相关数据材料

产品产量统计表

序号	产品名称	环评设计年生产量	2019 年生产量
1	防盗门	1500 樘	1215 樘
2	金属门	7500 樘	6075 樘

设备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环评数量 (台/套)	实际数量 (台/套)	设备增减 数量
1	剪板机	/	7	7	无变化
2	开式可倾压力机	/	33	33	无变化
3	焊机	/	24	24	无变化
4	折边机	/	2	2	无变化
5	折弯机	/	12	12	无变化
6	空气等离子切割机	/	1	0	-1
7	空压机	/	5	5	无变化
8	冷压机	/	1	1	无变化
9	热压胶合机	/	2	2	无变化
10	冷弯机	/	2	2	无变化
11	过滤机	/	1	1	无变化
12	开式深喉口压力机	/	1	1	无变化
13	冲床	/	1	0	-1
14	切角机	/	3	1	-2
15	开平机	/	1	2	+1
16	斩板机	/	1	0	-1
17	喷漆流水线	3 个水帘喷房，一个烘箱	3	3	无变化
18	喷塑房	两把喷枪，一个烘箱	2	2	无变化
19	马氏推台锯	/	2	0	-2
20	单轴木工开槽机	/	2	0	-2
21	螺杆式木工压机	/	2	0	-2
22	液压式木工压机	/	2	0	-2
23	出榫机	/	2	0	-2
24	燃烧机	/	0	1	+1
25	锅炉	/	1	0	-1

26	表面处理池	1.8*2.4*2	1	1	无变化
----	-------	-----------	---	---	-----

原辅材料消耗情况

序号	原料名称	单位	环评年用量	设计日用量	2019年消耗量
1	钢材	吨	1100	3.667	500
2	密度板	张	4000	13.333	0
3	方料	立方米	15	0.050	0
4	白乳胶	吨	2.4	0.008	0
5	木皮纸	平方米	12500	41.667	0
6	聚丙烯板材	张	200	0.667	0
7	不锈钢钢板	吨	20	0.067	20
8	发泡胶	吨	14	0.047	7
9	焊接材料	吨	19.5	0.065	10.5
10	六合一表面处理剂	吨	4	0.013	2
11	塑粉	吨	36	0.120	21
12	转印纸	平方米	67000	223.333	17000
13	转印胶	吨	1.26	0.004	0.36
14	油漆	吨	28.4	0.095	0.0
15	PVC膜	米	74000	246.667	24000
16	柴油	吨	20	0.067	0
17	焦炭	吨	170	0.567	0
18	铁皮	吨	100	0.333	0
19	蜂窝纸	吨	25	0.083	25
20	发泡胶	吨	14	0.047	7
21	磷化液	吨	10	0.033	10
22	天然气	万立方米	0	0	10
23	水性漆	吨	/	/	8.0

危废产生类

序号	种类	产生工序	属性
1	废包装桶	原料使用	危险废物
2	漆渣	喷漆	危险废物
3	表面处理残渣	表面处理	危险废物
4	污泥	污水处理	危险废物

5	废活性炭	废气处理	危险废物
---	------	------	------

环保投资

项目	预估投资（万元）	实际投资（万元）
废气治理	10	10
废水治理	10	10
噪声治理	10	10
固废治理	5	5
环境绿化	10	10
合 计	45	45

防火门、木质门的不生产证明

由于公司场地有限，已不生产防火门和木质门。
特此证明。

浙江久久福工贸有限公司

2020.5.1



附件 6、验收期间生产工况

验收检测期间企业生产工况记录

企业名称	浙江久久福工贸有限公司	企业地址	武义县熟溪街道东南工业功能区	
联系人	程 政	电话	13858920202	
主要产品	正常生产期间产量	检测期间产量		
		2020.03.31	2020.04.01	
防盗门	5 樘	4 樘	4 樘	
金属门	25 樘	20 樘	20 樘	
备注	/			

填表人/日期：

受检单位代表签字/日期：

检测人员复核/日期：

附件 7、固废危废处置协议

废塑粉回收生产证明

本公司废塑粉一律回收循环使用，特此证明。

浙江久久福工贸有限公司

2020.5.1

金属边角料外卖协议

供方：浙江久久福工贸有限公司

需方：梅建强

一、 交货地点、方式：供方废料场，具体范围以供方确定区域及物品为准，需方应严格按照供方要求分类装车，整个外卖过程需方自行负责分类、装车外运。

二、 发货数量：以供方电子磅单数为准。

三、 发货方式：车辆过磅后，经检查人员检查合格方可离厂。

四、 需方每次提货前预付货款，未交货款不予放行出厂。

五、 需方提货完后需把现场清理干净。

六、 需方车辆入厂时要先过磅确定皮重，过磅时不得有任何作弊行为，一旦发现，需方向供方支付违约金壹万元/次。

七、 严格按照供方要求分类装车，整个外卖过程需方自行负责装车、外运。

八、 价格按市场价，款项直接打入公司指定账号。

九、 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

十、 本合同确定期限为一年

2020年2月1日至2021年1月31日

供方：浙江久久福工贸有限公司

需方：梅建强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监测方案

项目名称: 浙江久久福工贸有限公司新增年产 1 万樘防火
门、木质门生产线项目

建设单位: 浙江久久福工贸有限公司

金华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20 年 3 月 13 日

一、验收项目概况

项目建设情况调查表

序号	项目	执行情况
1	环评	金华市环境科学研究院 《浙江久久福工贸有限公司新增年产 1 万樘防火门、木质门 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2	环评批复	武义县环境保护局《关于浙江久久福工贸有限公司新增年产 1 万樘防火门、木质门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3	初步设计	年产 9000 樘防盗门、金属门
4	建设规模	年产 7290 樘防盗门、金属门
5	项目动工时间	2010 年 10 月
6	竣工时间	2011 年 07 月
7	试运行时间	2011 年 08 月
8	现场勘查时工程实际 建设情况	主体及公辅工程已经建成，各类设施处于正常运行状态，检 测日期间生产负荷达到设计规模的 75%以上

浙江久久福工贸有限公司前身为武义久久福门业有限公司，公司创办于 2003 年，在武义县桐琴镇五金机械功能区从事金属门生产。根据企业现有资源和客户需要，于 2010 年 10 月投资 2850 万元在武义县熟溪街道东南工业功能区租用武义众和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厂房实施整厂搬迁。项目已取得武义县门业行业专项整治领导小组办公室的批准，并于 2011 年 6 月通过武义县发展和改革局备案，备案号为【07231106024032214174】，根据备案通知书，企业在实施整厂搬迁的同时，保持原有年产防盗门 1500 樘、金属门 7500 樘的产量不变前提下，新增年产 1 万樘防火门、木质门生产线。2011 年委托金华市环境科学研究院编制了《浙江久久福工贸有限公司新增年产 1 万樘防火门、木质门生产线迁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通过环保部门的审批（武环建【2011】100 号）。项目建成后形成年产 1500 樘防盗门、7500 樘金属门、8000 樘防火门、2000 樘木质门生产线。目前防盗门、金属门生产线已建成并投入生产，防火门、木质门生产线未建成，企业承诺以后也不再投产。现对 1500 樘防盗门、7500 樘金属门生产线进行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

浙江久久福工贸有限公司新增年产 1 万樘防火门、木质门生产线项目，2011 年 7 月金华市环境科学研究院为该项目编制了《浙江久久福工贸有限公司新增年产 1 万樘防火门、木质门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1 年 8 月 8 日武义县环境保护局以《关于浙江久久福工贸有限公司新增年产 1 万樘防火门、木质门

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武环建【2011】100号）对该项目作了批复。该项目于2010年10月开工建设，2011年7月竣工，进入运行阶段，目前防盗门、金属门生产线已建成并投入生产，防火门、木质门生产线未建成，企业承诺以后也不再投产，防盗门、金属门生产线主要生产设施和环保设施运行正常，具备了环境保护竣工验收的条件。

二、验收依据

2.1 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规章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1.1）；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6.9.1）；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1.1）；
- (4)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6.1.1）；
- (5)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1997.3.1）；
- (6)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04.29）；
- (7) 《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促进法》（2012.7.1）；
- (8) 《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2016.7.2）；
- (9)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253号，2017.07.16）；
- (10) 《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国务院令第682号，2017.10.1）
- (11)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环境保护部部令第16号，2010.12.22）；
- (12) 《浙江省环境保护厅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管理规定》（2009.12.29）；
- (13)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2017.11.20）。

2.2 技术导则、规范、标准

- (1)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总纲》（HJ2.1-2016）；
- (2)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08）；
- (3)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表水环境》（HJ2.3-2018）；

- (4)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HJ2.4-2009）；
- (5)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生态影响》（HJ19-2011）；
- (6) 《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
- (7)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2018.05.16）；
- (8) 《关于进一步加强建设项目固体废弃物环境管理的通知》（2009.10.28）；
- (9)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
- (10)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
- (11)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 (12) 《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77-2013）；
- (13)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9297-1996）；
- (14)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 (15) 《国家危险废物名录》（环境保护部令 第 39 号）；
- (16) 《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方案》（环大气【2019】56 号）；
- (17) 《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2146—2018）。

2.3 主要环保技术文件及相关批复文件

- (1) 《浙江久久福工贸有限公司新增年产 1 万樘防火门、木质门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金华市环境科学研究院，2011 年 7 月）；
- (2) 《关于浙江久久福工贸有限公司新增年产 1 万樘防火门、木质门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武义县环境保护局，武环建【2011】100 号，2011 年 8 月 8 日）；
- (3) 《浙江久久福工贸有限公司新增年产 1 万樘防火门、木质门生产线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核查报告》（浙江致立环保技术有限公司，2020 年 3 月）。

三、工程建设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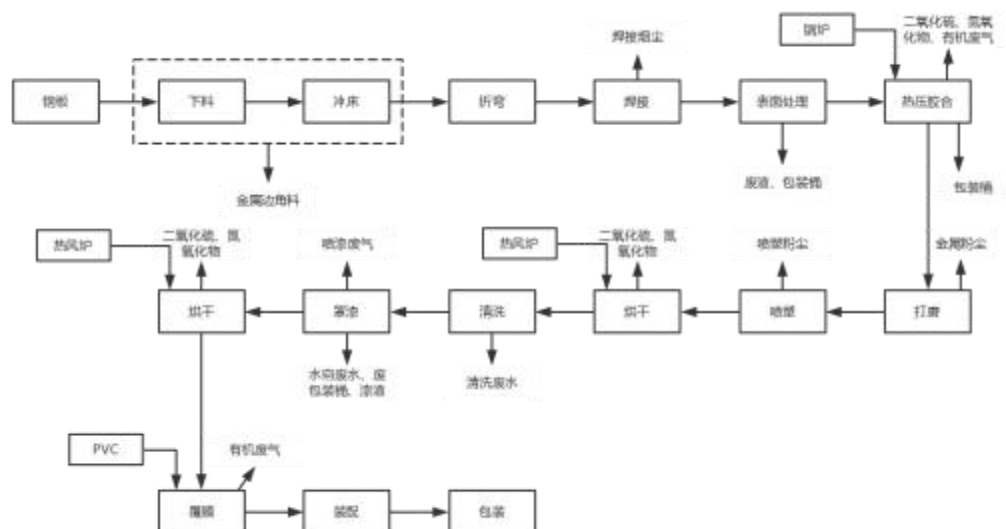
资料名称	收集情况	备注
项目地理位置图	已收集	/
项目平面布置图	已收集	/

主要工艺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环评数量 (台/套)	实际数量 (台/套)	设备增减 数量
----	------	------	---------------	---------------	------------

1	剪板机	/	7	7	无变化
2	开式可倾压力机	/	33	33	无变化
3	焊机	/	24	24	无变化
4	折边机	/	2	2	无变化
5	折弯机	/	12	12	无变化
6	空气等离子切割机	/	1	0	-1
7	空压机	/	5	5	无变化
8	冷压机	/	1	1	无变化
9	热压胶合机	/	2	2	无变化
10	冷弯机	/	2	2	无变化
11	过滤机	/	1	1	无变化
12	开式深喉口压力机	/	1	1	无变化
13	冲床	/	1	0	-1
14	切角机	/	3	1	-2
15	开平机	/	1	2	+1
16	斩板机	/	1	0	-1
17	喷漆流水线	3 个水帘喷房，一个烘箱	3	3	无变化
18	喷塑房	两把喷枪，一个烘箱	2	2	无变化
19	马氏推台锯	/	2	0	-2
20	单轴木工开槽机	/	2	0	-2
21	螺杆式木工压机	/	2	0	-2
22	液压式木工压机	/	2	0	-2
23	出榫机	/	2	0	-2
24	燃烧机	/	0	1	+1
25	锅炉	/	1	0	-1
26	表面处理池	1.8*2.4*2	1	1	无变化

注：根据核查报告，本项目取消木质门 2000 樘生产线、8000 樘防火门生产线，保留 1500 樘防盗门、7500 樘金属门生产能力，故生产设备大量减少。木门、防火门生产设备已全部移除；烘道改用天然气供热，燃柴油、燃焦炭锅炉也已全部拆除



工艺流程

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一览表

序号	原料名称	单位	环评年用量	设计日用量	2019 年消耗量
1	钢材	吨	1100	3.667	500
2	密度板	张	4000	13.333	0
3	方料	立方米	15	0.050	0
4	白乳胶	吨	2.4	0.008	0
5	木皮纸	平方米	12500	41.667	0
6	聚丙烯板材	张	200	0.667	0
7	不锈钢钢板	吨	20	0.067	20
8	发泡胶	吨	14	0.047	7
9	焊接材料	吨	19.5	0.065	10.5
10	六合一表面处理剂	吨	4	0.013	2
11	塑粉	吨	36	0.120	21
12	转印纸	平方米	67000	223.333	17000
13	转印胶	吨	1.26	0.004	0.36
14	油漆	吨	28.4	0.095	0.0
15	PVC 膜	米	74000	246.667	24000
16	柴油	吨	20	0.067	0
17	焦炭	吨	170	0.567	0
18	铁皮	吨	100	0.333	0
19	蜂窝纸	吨	25	0.083	25

20	发泡胶	吨	14	0.047	7
21	磷化液	吨	10	0.033	10
22	天然气	万立方米	0	0	10
23	水性漆	吨	/	/	8.0

注：根据核查报告，项目主要变化是木质门、防火门未生产，企业承诺以后也不再投产，相关材料也已不再使用，水性漆替换原有油漆，取消了燃柴油跟燃焦炭炉，改用天然气燃烧供热，相应燃料也不再使用。

四、环境保护设施

废气排放及处理措施一览表

废气来源	废气名称	污染因子	排放方式	处理设施	排气筒高度	排放去向
焊接	焊接烟气	烟尘	无组织	/	/	环境
胶合	胶合废气	非甲烷总烃	无组织	/	/	环境
喷塑	喷塑废气	颗粒物	有组织	二级滤芯除尘	15m	环境
喷漆	喷漆废气	颗粒物、苯、甲苯 非甲烷总烃	有组织	水喷淋+光氧催化+活性炭吸附	15m	环境
烘干	烘干废气	苯、甲苯 非甲烷总烃	有组织	水喷淋+光氧催化+活性炭吸附	15m	环境
热风炉	热风炉废气	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理措施一览表

序号	种类	产生工序	属性	环评（核查）结论		实际情况		接受单位 资质情况
				利用处置方式	利用处置去向	利用处置方式	利用处置去向	
1	废包装桶	原料使用	危险废物	无害化处置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无害化处置	委托浙江金泰莱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无害化处置	浙危废经第 122 号
2	漆渣	喷漆	危险废物	无害化处置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无害化处置		
3	表面处理残渣	表面处理	危险废物	无害化处置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无害化处置		
4	污泥	污水处理	危险废物	无害化处置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无害化处置		
5	废活性炭	废气处理	危险废物	无害化处置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无害化处置		
6	金属边角料	金加工	一般固废	综合利用	回收外卖	综合利用	企业统一收集外卖	/
7	废塑粉粉尘	喷塑	一般固废	综合利用	委外处置	综合利用	回用于生产	

8	生活垃圾	员工生活	一般固废	无害化 处置	卫生填埋	无害化 处置	环卫部门处理	/
---	------	------	------	-----------	------	-----------	--------	---

五、验收执行标准及分析方法

废水验收执行标准一览表

单位：mg/L（pH 值无量纲）

项目	标准限值	标准来源
pH 值	6~9	GB8978-1996《污水综合排放标准》表 4 三级排放标准
悬浮物	400	
化学需氧量	500	
五日生化需氧量	300	
动植物油	100	
石油类	20	
氨氮	35	DB33/877-2013《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
总磷	8	

废气验收执行标准一览表

污染物	排放限值 (mg/m ³)	周界外浓度最高 值浓度 (mg/m ³)	标准来源
颗粒物	30	/	《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2146—2018）表 1，表 6 标准。
苯系物（甲苯）	40	2.0	
非甲烷总烃	80	4.0	
苯	1.0	0.1	
甲醛	4.0	0.2	
颗粒物	/	1.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的新污染源二级标准。
二氧化硫	/	0.4	
氮氧化物	/	0.12	

《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方案》

单位：mg/m³

污染物项目	排放限值	监控位置
颗粒物（烟尘）	30	烟囱或烟道
二氧化硫	200	
氮氧化物	300	

噪声验收执行标准一览表

监测对象	项目	单位	昼间限值	夜间限值	引用标准
厂界噪声	等效 A 声级	dB(A)	65	55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

分析方法一览表

类别	项目名称	分析及依据	检出限
废气	总悬浮颗粒物(TSP)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0.001mg/m ³
	苯、甲苯	HJ 584-2010 环境空气 苯系物的测定 活性炭吸附/ 二硫化碳解吸-气相色谱法	0.0015mg/m ³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0.07mg/m ³ (以碳计)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38-2017	0.07mg/m ³ (以碳计)
	烟尘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 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20mg/m ³
	甲醛	空气质量 甲醛的测定 乙酰丙酮分光光度法 GB/T 15516-1995	0.04mg/m ³
	二氧化硫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T 57-2017	3mg/m ³
		环境空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甲醛吸收-副玫瑰苯胺分光光度法 HJ 482-2009 修改单	短 0.007mg/m ³ 长 0.004 mg/m ³
	氮氧化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693-2014	3mg/m ³
		环境空气 氮氧化物(一氧化氮和二氧化氮)的测 定 盐酸萘乙二胺分光光度法 HJ 479-2009 修改单	短 0.015mg/m ³ 长 0.006 mg/m ³
废水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 GB/T 6920-1986	0.00-14.00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4mg/L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4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0.025mg/L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11893-1989	0.01mg/L
	石油类、动 植物油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8	0.04mg/L
	五日生化需 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₅)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0.5mg/L
噪声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30-130dB (A)

六、验收监测内容

废水监测

监测点位	污染物名称	监测频次
综合污水排放口	pH、化学需氧量、氨氮、悬浮物、总磷、五日生化需氧量、石油类、动植物油	监测 2 天，每天 4 次（加一次平行样）

废气监测

监测对象	污染物名称	监测点位	监测频次
无组织废气	总悬浮颗粒物、非甲烷总烃、苯、甲苯、甲醛、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厂界四周各一个点	监测 2 天，每天每点 4 次
有组织废气	颗粒物	1#喷塑废气处理设施前、后	监测 2 天，每天 3 次
	颗粒物	2#喷塑废气处理设施前、后	监测 2 天，每天 3 次
	非甲烷总烃、苯、甲苯	烘干处理设施后	监测 2 天，每天 3 次
	非甲烷总烃、苯、甲苯、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烘干处理设施前	监测 2 天，每天 3 次
	非甲烷总烃、苯、甲苯、颗粒物	喷漆废气处理设施前、后	监测 2 天，每天 3 次

噪声监测

监测对象	监测点位	监测频次
厂界噪声	四厂界各 1 个监测点位	监测 2 天，昼间 1 次

七、现场监测注意事项

1、确保所有环保处理设施可以正常运行，废气排气筒高度达到 15m；在每根处理设施后端排气筒上开口径 5cm-7cm 采样口（根据现场技术人员确定）。

2、验收过程需要生产工况达到设计量 75%以上方可进行验收，保持各环保设施正常运行，有组织废气监测需要有监测孔与监测平台，希望可以配合。

3、验收进行过程，委托方须有工作人员全程配合。

八、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方案

1、监测仪器

现场监测仪器一览表

仪器名称	规格型号	监测因子	测量量程	分辨率
空气智能 TSP 综合采样器	崂应 2050	颗粒物	0.1-1.0L/min 80-120 L/min	0.1L/min
轻便三杯风向 风速表	DEM6	风向、风速	风速：1-30m/s	风速：0.1m/s
			风向：0-360°（16 个方位）	风向：≤10°
空盒气压表	DYM3	大气压力	80-106kPa	0.1kPa
噪声频谱分析 仪	HS6288B	噪声	30-130dB（A）	0.1dB（A）

2、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1)气样的采集、运输、保存、实验室分析和数据计算的全过程均按照《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的要求进行。

(2)尽量避免被测排放物中共存污染物分析的交叉干扰。

(3)被测排放物的浓度在仪器量程的有效范围（即 30%~70%之间）

(4)采样器在进入现场前应对采样器流量计、流速计等进行校核。烟气监测（分析）仪器在测试前按监测因子分别用标准气体和流量计（标定），在测试时应保证采样流量的准确。

3、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声级计在测试前后用标准发声源进行校准，测量前后仪器的示值相差不大于 0.5dB（A），若大于 0.5 dB（A）测试数据无效。



161112051820



检验检测报告

Test Report

报告编号: JHXX(HJ)-190740A

项目名称: 废水检测
委托单位: 浙江久久福工贸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金华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声 明

1. 本公司保证检测工作的公正性、独立性和可靠性，对检测数据负责；不对部分摘录或引用本报告的有关数据而造成的后果负责。
2. 本报告无编制人、审核人、批准人签名无效，未盖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
3. 本报告有涂改、增删或印章不符无效。
4. 对本报告若有异议，应于收到报告之日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5. 委托现场检测仪对检测当时实际状况负责；送样委托检测，仅对来样负责。
6. 未经本公司书面允许，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经同意复制的报告，应加盖本公司的“检验检测专用章”或公章，否则无效。

金华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浙江省金华市金东区多湖街道东湄工业区综合楼301室东边

邮编：321000

电话：0579-82281299

传真：0579-82625365

检验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JHXX(HJ)-190740A

委托方	浙江久久福工贸有限公司		
委托方地址	浙江省金华市武义县熟溪街道东南工业区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样品类别	废水
采样地点	详见现场点位布点图	采样日期	2020.03.31-2020.04.01
采样方/检测方	金华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日期	2020.03.31-2020.04.06
评价依据	/		

检测依据及主要设备

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依据	主要设备名称
废水	pH值	水质 pH值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 GB/T 6920-1986	PHS-3C pH计 (JHXX-S021-01)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电子天平 (JHXX-S010-02)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50ml酸式滴定管 (F-Y001)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₅)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25ml碱式滴定管 (F-H010)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JHXX-S003-02)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JHXX-S003-02)
	动植物油、石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脂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8	红外测油仪 (JHXX-S025-01)

检测

检验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JHXH(HJ)-190740A

废水检测结果

点位名称	采样日期	检测结果 (单位: mg/L, pH值无量纲)				
综合 废水 排放 口	03月31日	样品编号	HJ-190740-W09-001	HJ-190740-W09-002	HJ-190740-W09-003	HJ-190740-W09-004
			HJ-190740-W09-001平行			
		采样时间	09:07-09:09	10:54-10:56	13:44-13:46	16:13-16:15
		样品性状	淡黄微浊	淡黄微浊	淡黄微浊	淡黄微浊
		pH值	6.84	6.83	6.86	6.85
		悬浮物	38	41	40	34
		化学需氧量	130	134	141	116
		五日生化需氧量	63.5	60.7	66.5	61.9
		氨氮	2.96	3.08	3.14	3.19
		总磷	1.19	1.19	1.17	1.20
		动植物油	0.28	0.27	0.26	0.27
		石油类	0.22	0.22	0.22	0.21
	04月01日	样品编号	HJ-190740-W09-005	HJ-190740-W09-006	HJ-190740-W09-007	HJ-190740-W09-008
			HJ-190740-W09-008平行			
		采样时间	09:38-09:40	11:15-11:17	14:08-14:10	15:53-15:55
		样品性状	淡黄微浊	淡黄微浊	淡黄微浊	淡黄微浊
		pH值	6.82	6.83	6.82	6.84
		悬浮物	40	36	40	40
		化学需氧量	131	125	127	135
		五日生化需氧量	63.7	64.1	64.7	60.7
		氨氮	3.19	3.07	2.98	2.88
		总磷	1.23	1.25	1.22	1.25
		动植物油	0.26	0.27	0.26	0.25
		石油类	0.22	0.21	0.22	0.22

检验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JHXXH(HJ)-190740A

现场点位布点图:



注: “★”代表废水。

报告编制: *fawr*

审核人: *汤磊*

批准人: *[Signature]*

签发日期: 2020年6月05日



161112051820

副本

检验检测报告

Test Report

报告编号: JHXH(HJ)-190740B

项目名称: 废气检测

委托单位: 浙江久久福工贸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金华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声 明

1. 本公司保证检测工作的公正性、独立性和可靠性，对检测数据负责；不对部分摘录或引用本报告的有关数据而造成的后果负责。
2. 本报告无编制人、审核人、批准人签名无效，未盖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
3. 本报告有涂改、增删或印章不符无效。
4. 对本报告若有异议，应于收到报告之日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5. 委托现场检测仅对检测当时实际状况负责；送样委托检测，仅对来样负责。
6. 未经本公司书面允许，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经同意复制的报告，应加盖本公司的“检验检测专用章”或公章，否则无效。

金华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浙江省金华市金东区多湖街道东湄工业区综合楼301室东边

邮编：321000

电话：0579-82281299

传真：0579-82625365

检验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JHXX(HJ)-190740B

委托方	浙江久久福工贸有限公司		
委托方地址	浙江省金华市武义县熟溪街道东南工业区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样品类别	无组织废气、有组织废气
采样地点	详见现场点位布点图	采样日期	2020.03.31-2020.04.01
采样方/检测方	金华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日期	2020.03.31-2020.04.03
评价依据	/		

检测依据及主要设备

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依据	主要设备名称
废气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电子天平 (JHXX-S010-02)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38-2017	气相色谱仪 (JHXX-S002-02)
	苯、甲苯	环境空气 苯系物的测定 活性炭吸附/二硫化碳解吸-气相色谱法 HJ 584-2010	气相色谱仪 (JHXX-S002-03)
	二氧化硫	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57-2017	智能烟尘烟气测试仪 (JHXX-X001-07)
		环境空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甲醛吸收-副玫瑰苯胺分光光度法 HJ 482-2009 修改单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JHXX-S003-02)
	氮氧化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693-2014	智能烟尘烟气测试仪 (JHXX-X001-07)
		环境空气 氮氧化物(一氧化氮和二氧化氮)的测定 盐酸萘乙二胺分光光度法 HJ 479-2009 修改单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JHXX-S003-02)
	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修改单	电子天平 (JHXX-S010-02)
	甲醛	空气质量 甲醛的测定 乙酰丙酮分光光度法 GB/T 15516-19112395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JHXX-S003-02)

注: 苯系物包含甲苯。

检验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JHXX(HJ)-190740B

无组织废气颗粒物检测结果

采样点位	采样日期	采样时间	样品编号	样品性状	检测结果 (单位: mg/m³)
厂界东侧	03月31日	08:10-10:10	HJ-190740-A01-001	滤膜	0.292
		10:40-12:40	HJ-190740-A01-002	滤膜	0.267
		13:10-15:10	HJ-190740-A01-003	滤膜	0.275
		15:40-17:40	HJ-190740-A01-004	滤膜	0.275
	04月01日	08:02-10:02	HJ-190740-A01-005	滤膜	0.283
		10:33-12:33	HJ-190740-A01-006	滤膜	0.233
		13:07-15:07	HJ-190740-A01-007	滤膜	0.250
		15:31-17:31	HJ-190740-A01-008	滤膜	0.258
厂界南侧	03月31日	08:10-10:10	HJ-190740-A02-001	滤膜	0.300
		10:40-12:40	HJ-190740-A02-002	滤膜	0.292
		13:10-15:10	HJ-190740-A02-003	滤膜	0.283
		15:40-17:40	HJ-190740-A02-004	滤膜	0.317
	04月01日	08:02-10:02	HJ-190740-A02-005	滤膜	0.283
		10:33-12:33	HJ-190740-A02-006	滤膜	0.300
		13:07-15:07	HJ-190740-A02-007	滤膜	0.292
		15:31-17:31	HJ-190740-A02-008	滤膜	0.292
厂界西侧	03月31日	08:10-10:10	HJ-190740-A03-001	滤膜	0.350
		10:40-12:40	HJ-190740-A03-002	滤膜	0.317
		13:10-15:10	HJ-190740-A03-003	滤膜	0.300
		15:40-17:40	HJ-190740-A03-004	滤膜	0.333
	04月01日	08:02-10:02	HJ-190740-A03-005	滤膜	0.342
		10:33-12:33	HJ-190740-A03-006	滤膜	0.325
		13:07-15:07	HJ-190740-A03-007	滤膜	0.317
		15:31-17:31	HJ-190740-A03-008	滤膜	0.333
厂界北侧	03月31日	08:10-10:10	HJ-190740-A04-001	滤膜	0.408
		10:40-12:40	HJ-190740-A04-002	滤膜	0.400
		13:10-15:10	HJ-190740-A04-003	滤膜	0.417
		15:40-17:40	HJ-190740-A04-004	滤膜	0.408
	04月01日	08:02-10:02	HJ-190740-A04-005	滤膜	0.383
		10:33-12:33	HJ-190740-A04-006	滤膜	0.392
		13:07-15:07	HJ-190740-A04-007	滤膜	0.350
		15:31-17:31	HJ-190740-A04-008	滤膜	0.408

检验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JHXX(HJ)-190740B

无组织废气二氧化硫检测结果

采样点位	采样日期	采样时间	样品编号	样品性状	检测结果 (单位: mg/m ³)
厂界东侧	03月31日	08:10-09:10	HJ-190740-A01-009	吸收管	<0.007
		10:40-11:40	HJ-190740-A01-010	吸收管	<0.007
		13:10-14:10	HJ-190740-A01-011	吸收管	<0.007
		15:40-16:40	HJ-190740-A01-012	吸收管	<0.007
	04月01日	08:02-09:02	HJ-190740-A01-013	吸收管	<0.007
		10:33-11:33	HJ-190740-A01-014	吸收管	<0.007
		13:07-14:07	HJ-190740-A01-015	吸收管	<0.007
		15:31-16:31	HJ-190740-A01-016	吸收管	<0.007
厂界南侧	03月31日	08:10-09:10	HJ-190740-A02-009	吸收管	<0.007
		10:40-11:40	HJ-190740-A02-010	吸收管	<0.007
		13:10-14:10	HJ-190740-A02-011	吸收管	<0.007
		15:40-16:40	HJ-190740-A02-012	吸收管	<0.007
	04月01日	08:02-09:02	HJ-190740-A02-013	吸收管	<0.007
		10:33-11:33	HJ-190740-A02-014	吸收管	<0.007
		13:07-14:07	HJ-190740-A02-015	吸收管	<0.007
		15:31-16:31	HJ-190740-A02-016	吸收管	<0.007
厂界西侧	03月31日	08:10-09:10	HJ-190740-A03-009	吸收管	<0.007
		10:40-11:40	HJ-190740-A03-010	吸收管	<0.007
		13:10-14:10	HJ-190740-A03-011	吸收管	<0.007
		15:40-16:40	HJ-190740-A03-012	吸收管	<0.007
	04月01日	08:02-09:02	HJ-190740-A03-013	吸收管	<0.007
		10:33-11:33	HJ-190740-A03-014	吸收管	<0.007
		13:07-14:07	HJ-190740-A03-015	吸收管	<0.007
		15:31-16:31	HJ-190740-A03-016	吸收管	<0.007
厂界北侧	03月31日	08:10-09:10	HJ-190740-A04-009	吸收管	<0.007
		10:40-11:40	HJ-190740-A04-010	吸收管	<0.007
		13:10-14:10	HJ-190740-A04-011	吸收管	<0.007
		15:40-16:40	HJ-190740-A04-012	吸收管	<0.007
	04月01日	08:02-09:02	HJ-190740-A04-013	吸收管	<0.007
		10:33-11:33	HJ-190740-A04-014	吸收管	<0.007
		13:07-14:07	HJ-190740-A04-015	吸收管	<0.007
		15:31-16:31	HJ-190740-A04-016	吸收管	<0.007

检验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JHXX(HJ)-190740B

无组织废气氮氧化物检测结果

采样点位	采样日期	采样时间	样品编号	样品性状	检测结果 (单位: 无量纲)
厂界东侧	03月31日	08:10-09:10	HJ-190740-A01-017	吸收管	0.041
		10:40-11:40	HJ-190740-A01-018	吸收管	0.039
		13:10-14:10	HJ-190740-A01-019	吸收管	0.037
		15:40-16:40	HJ-190740-A01-020	吸收管	0.037
	04月01日	08:02-09:02	HJ-190740-A01-021	吸收管	0.038
		10:33-11:33	HJ-190740-A01-022	吸收管	0.039
		13:07-14:07	HJ-190740-A01-023	吸收管	0.040
		15:31-16:31	HJ-190740-A01-024	吸收管	0.038
厂界南侧	03月31日	08:10-09:10	HJ-190740-A02-017	吸收管	0.035
		10:40-11:40	HJ-190740-A02-018	吸收管	0.034
		13:10-14:10	HJ-190740-A02-019	吸收管	0.036
		15:40-16:40	HJ-190740-A02-020	吸收管	0.036
	04月01日	08:02-09:02	HJ-190740-A02-021	吸收管	0.034
		10:33-11:33	HJ-190740-A02-022	吸收管	0.036
		13:07-14:07	HJ-190740-A02-023	吸收管	0.035
		15:31-16:31	HJ-190740-A02-024	吸收管	0.034
厂界西侧	03月31日	08:10-09:10	HJ-190740-A03-017	吸收管	0.047
		10:40-11:40	HJ-190740-A03-018	吸收管	0.047
		13:10-14:10	HJ-190740-A03-019	吸收管	0.045
		15:40-16:40	HJ-190740-A03-020	吸收管	0.046
	04月01日	08:02-09:02	HJ-190740-A03-021	吸收管	0.044
		10:33-11:33	HJ-190740-A03-022	吸收管	0.046
		13:07-14:07	HJ-190740-A03-023	吸收管	0.046
		15:31-16:31	HJ-190740-A03-024	吸收管	0.044
厂界北侧	03月31日	08:10-09:10	HJ-190740-A04-017	吸收管	0.047
		10:40-11:40	HJ-190740-A04-018	吸收管	0.049
		13:10-14:10	HJ-190740-A04-019	吸收管	0.049
		15:40-16:40	HJ-190740-A04-020	吸收管	0.050
	04月01日	08:02-09:02	HJ-190740-A04-021	吸收管	0.049
		10:33-11:33	HJ-190740-A04-022	吸收管	0.047
		13:07-14:07	HJ-190740-A04-023	吸收管	0.050
		15:31-16:31	HJ-190740-A04-024	吸收管	0.050

检验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JHXX(HJ)-190740B

无组织废气苯检测结果

采样点位	采样日期	采样时间	样品编号	样品性状	检测结果 (单位: mg/m ³)
厂界东侧	03月31日	09:25-10:25	HJ-190740-A01-025	碳管	2.37×10 ⁻²
		11:55-12:55	HJ-190740-A01-026	碳管	2.55×10 ⁻²
		14:25-15:25	HJ-190740-A01-027	碳管	2.49×10 ⁻²
		16:55-17:55	HJ-190740-A01-028	碳管	2.44×10 ⁻²
	04月01日	08:02-09:02	HJ-190740-A01-029	碳管	2.51×10 ⁻²
		10:33-11:33	HJ-190740-A01-030	碳管	2.55×10 ⁻²
		13:07-14:07	HJ-190740-A01-031	碳管	2.63×10 ⁻²
		15:31-16:31	HJ-190740-A01-032	碳管	2.64×10 ⁻²
厂界南侧	03月31日	09:25-10:25	HJ-190740-A02-025	碳管	3.00×10 ⁻²
		11:55-12:55	HJ-190740-A02-026	碳管	3.01×10 ⁻²
		14:25-15:25	HJ-190740-A02-027	碳管	2.93×10 ⁻²
		16:55-17:55	HJ-190740-A02-028	碳管	3.07×10 ⁻²
	04月01日	08:05-09:05	HJ-190740-A02-029	碳管	3.08×10 ⁻²
		10:36-11:36	HJ-190740-A02-030	碳管	3.04×10 ⁻²
		13:09-14:09	HJ-190740-A02-031	碳管	3.01×10 ⁻²
		15:34-16:34	HJ-190740-A02-032	碳管	3.02×10 ⁻²
厂界西侧	03月31日	09:25-10:25	HJ-190740-A03-025	碳管	2.34×10 ⁻²
		11:55-12:55	HJ-190740-A03-026	碳管	2.32×10 ⁻²
		14:25-15:25	HJ-190740-A03-027	碳管	2.75×10 ⁻²
		16:55-17:55	HJ-190740-A03-028	碳管	2.74×10 ⁻²
	04月01日	08:08-09:08	HJ-190740-A03-029	碳管	2.20×10 ⁻²
		10:39-11:39	HJ-190740-A03-030	碳管	2.19×10 ⁻²
		13:13-14:13	HJ-190740-A03-031	碳管	2.26×10 ⁻²
		15:38-16:38	HJ-190740-A03-032	碳管	2.24×10 ⁻²
厂界北侧	03月31日	09:25-10:25	HJ-190740-A04-025	碳管	3.14×10 ⁻²
		11:55-12:55	HJ-190740-A04-026	碳管	3.24×10 ⁻²
		14:25-15:25	HJ-190740-A04-027	碳管	2.73×10 ⁻²
		16:55-17:55	HJ-190740-A04-028	碳管	3.29×10 ⁻²
	04月01日	08:11-09:11	HJ-190740-A04-029	碳管	2.45×10 ⁻²
		10:42-11:42	HJ-190740-A04-030	碳管	2.55×10 ⁻²
		13:17-14:17	HJ-190740-A04-031	碳管	2.57×10 ⁻²
		15:42-16:42	HJ-190740-A04-032	碳管	2.66×10 ⁻²

检验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JHXX(HJ)-190740B

无组织废气甲苯检测结果

采样点位	采样日期	采样时间	样品编号	样品性状	检测结果 (单位: mg/m³)
厂界东侧	03月31日	09:25-10:25	HJ-190740-A01-025	碳管	3.8×10 ⁻³
		11:55-12:55	HJ-190740-A01-026	碳管	3.4×10 ⁻³
		14:25-15:25	HJ-190740-A01-027	碳管	2.5×10 ⁻³
		16:55-17:55	HJ-190740-A01-028	碳管	3.0×10 ⁻³
	04月01日	08:02-09:02	HJ-190740-A01-029	碳管	2.2×10 ⁻³
		10:33-11:33	HJ-190740-A01-030	碳管	2.8×10 ⁻³
		13:07-14:07	HJ-190740-A01-031	碳管	2.2×10 ⁻³
		15:31-16:31	HJ-190740-A01-032	碳管	3.1×10 ⁻³
厂界南侧	03月31日	09:25-10:25	HJ-190740-A02-025	碳管	2.08×10 ⁻²
		11:55-12:55	HJ-190740-A02-026	碳管	1.92×10 ⁻²
		14:25-15:25	HJ-190740-A02-027	碳管	1.95×10 ⁻²
		16:55-17:55	HJ-190740-A02-028	碳管	1.94×10 ⁻²
	04月01日	08:05-09:05	HJ-190740-A02-029	碳管	2.04×10 ⁻²
		10:36-11:36	HJ-190740-A02-030	碳管	1.99×10 ⁻²
		13:09-14:09	HJ-190740-A02-031	碳管	2.03×10 ⁻²
		15:34-16:34	HJ-190740-A02-032	碳管	2.09×10 ⁻²
厂界西侧	03月31日	09:25-10:25	HJ-190740-A03-025	碳管	<1.5×10 ⁻³
		11:55-12:55	HJ-190740-A03-026	碳管	<1.5×10 ⁻³
		14:25-15:25	HJ-190740-A03-027	碳管	<1.5×10 ⁻³
		16:55-17:55	HJ-190740-A03-028	碳管	<1.5×10 ⁻³
	04月01日	08:08-09:08	HJ-190740-A03-029	碳管	<1.5×10 ⁻³
		10:39-11:39	HJ-190740-A03-030	碳管	<1.5×10 ⁻³
		13:13-14:13	HJ-190740-A03-031	碳管	<1.5×10 ⁻³
		15:38-16:38	HJ-190740-A03-032	碳管	<1.5×10 ⁻³
厂界北侧	03月31日	09:25-10:25	HJ-190740-A04-025	碳管	6.3×10 ⁻³
		11:55-12:55	HJ-190740-A04-026	碳管	6.7×10 ⁻³
		14:25-15:25	HJ-190740-A04-027	碳管	5.9×10 ⁻³
		16:55-17:55	HJ-190740-A04-028	碳管	6.7×10 ⁻³
	04月01日	08:11-09:11	HJ-190740-A04-029	碳管	5.2×10 ⁻³
		10:42-11:42	HJ-190740-A04-030	碳管	4.8×10 ⁻³
		13:17-14:17	HJ-190740-A04-031	碳管	5.0×10 ⁻³
		15:42-16:42	HJ-190740-A04-032	碳管	5.6×10 ⁻³

检验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JHXH(HJ)-190740B

无组织废气苯系物检测结果

采样点位	采样日期	采样时间	样品编号	样品性状	检测结果 (单位: mg/m ³)
厂界东侧	03月31日	09:25-10:25	HJ-190740-A01-025	碳管	3.8×10 ⁻³
		11:55-12:55	HJ-190740-A01-026	碳管	3.4×10 ⁻³
		14:25-15:25	HJ-190740-A01-027	碳管	2.5×10 ⁻³
		16:55-17:55	HJ-190740-A01-028	碳管	3.0×10 ⁻³
	04月01日	08:02-09:02	HJ-190740-A01-029	碳管	2.2×10 ⁻³
		10:33-11:33	HJ-190740-A01-030	碳管	2.8×10 ⁻³
		13:07-14:07	HJ-190740-A01-031	碳管	2.2×10 ⁻³
		15:31-16:31	HJ-190740-A01-032	碳管	3.1×10 ⁻³
厂界南侧	03月31日	09:25-10:25	HJ-190740-A02-025	碳管	2.08×10 ⁻²
		11:55-12:55	HJ-190740-A02-026	碳管	1.92×10 ⁻²
		14:25-15:25	HJ-190740-A02-027	碳管	1.95×10 ⁻²
		16:55-17:55	HJ-190740-A02-028	碳管	1.94×10 ⁻²
	04月01日	08:05-09:05	HJ-190740-A02-029	碳管	2.04×10 ⁻²
		10:36-11:36	HJ-190740-A02-030	碳管	1.99×10 ⁻²
		13:09-14:09	HJ-190740-A02-031	碳管	2.03×10 ⁻²
		15:34-16:34	HJ-190740-A02-032	碳管	2.09×10 ⁻²
厂界西侧	03月31日	09:25-10:25	HJ-190740-A03-025	碳管	<1.5×10 ⁻³
		11:55-12:55	HJ-190740-A03-026	碳管	<1.5×10 ⁻³
		14:25-15:25	HJ-190740-A03-027	碳管	<1.5×10 ⁻³
		16:55-17:55	HJ-190740-A03-028	碳管	<1.5×10 ⁻³
	04月01日	08:08-09:08	HJ-190740-A03-029	碳管	<1.5×10 ⁻³
		10:39-11:39	HJ-190740-A03-030	碳管	<1.5×10 ⁻³
		13:13-14:13	HJ-190740-A03-031	碳管	<1.5×10 ⁻³
		15:38-16:38	HJ-190740-A03-032	碳管	<1.5×10 ⁻³
厂界北侧	03月31日	09:25-10:25	HJ-190740-A04-025	碳管	6.3×10 ⁻³
		11:55-12:55	HJ-190740-A04-026	碳管	6.7×10 ⁻³
		14:25-15:25	HJ-190740-A04-027	碳管	5.9×10 ⁻³
		16:55-17:55	HJ-190740-A04-028	碳管	6.7×10 ⁻³
	04月01日	08:11-09:11	HJ-190740-A04-029	碳管	5.2×10 ⁻³
		10:42-11:42	HJ-190740-A04-030	碳管	4.8×10 ⁻³
		13:17-14:17	HJ-190740-A04-031	碳管	5.0×10 ⁻³
		15:42-16:42	HJ-190740-A04-032	碳管	5.6×10 ⁻³

检验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JHXX(HJ)-190740B

无组织废气甲醛检测结果

采样点位	采样日期	采样时间	样品编号	样品性状	检测结果 (单位: mg/m ³)
厂界东侧	03月31日	09:25-09:45	HJ-190740-A01-033	吸收管	0.11
		11:55-12:15	HJ-190740-A01-034	吸收管	0.09
		14:25-14:45	HJ-190740-A01-035	吸收管	0.09
		16:55-17:15	HJ-190740-A01-036	吸收管	0.11
	04月01日	08:02-08:22	HJ-190740-A01-037	吸收管	0.09
		10:33-10:53	HJ-190740-A01-038	吸收管	0.11
		13:07-13:27	HJ-190740-A01-039	吸收管	0.09
		15:31-15:51	HJ-190740-A01-040	吸收管	0.09
厂界南侧	03月31日	09:25-09:45	HJ-190740-A02-033	吸收管	0.11
		11:55-12:15	HJ-190740-A02-034	吸收管	0.11
		14:25-14:45	HJ-190740-A02-035	吸收管	0.12
		16:55-17:15	HJ-190740-A02-036	吸收管	0.11
	04月01日	08:05-08:25	HJ-190740-A02-037	吸收管	0.12
		10:36-10:56	HJ-190740-A02-038	吸收管	0.12
		13:09-14:09	HJ-190740-A02-039	吸收管	0.11
		15:34-15:54	HJ-190740-A02-040	吸收管	0.12
厂界西侧	03月31日	09:25-09:45	HJ-190740-A03-033	吸收管	0.12
		11:55-12:15	HJ-190740-A03-034	吸收管	0.13
		14:25-14:45	HJ-190740-A03-035	吸收管	0.13
		16:55-17:15	HJ-190740-A03-036	吸收管	0.15
	04月01日	08:08-08:28	HJ-190740-A03-037	吸收管	0.13
		10:39-10:59	HJ-190740-A03-038	吸收管	0.13
		13:13-13:33	HJ-190740-A03-039	吸收管	0.15
		15:38-15:58	HJ-190740-A03-040	吸收管	0.12
厂界北侧	03月31日	09:25-09:45	HJ-190740-A04-033	吸收管	0.12
		11:55-12:15	HJ-190740-A04-034	吸收管	0.15
		14:25-14:45	HJ-190740-A04-035	吸收管	0.13
		16:55-17:15	HJ-190740-A04-036	吸收管	0.13
	04月01日	08:11-08:31	HJ-190740-A04-037	吸收管	0.15
		10:42-11:02	HJ-190740-A04-038	吸收管	0.13
		13:17-13:37	HJ-190740-A04-039	吸收管	0.13
		15:42-16:02	HJ-190740-A04-040	吸收管	0.15

检验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JHXX(HJ)-190740B

无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检测结果

采样点位	采样日期	采样时间	样品编号	样品性状	检测结果 (单位: mg/m ³)
厂界东侧	03月31日	08:13	HJ-190740-A01-041	气袋	3.15
		10:44	HJ-190740-A01-042	气袋	3.27
		13:17	HJ-190740-A01-043	气袋	3.57
		15:43	HJ-190740-A01-044	气袋	3.06
	04月01日	08:03	HJ-190740-A01-045	气袋	2.87
		10:34	HJ-190740-A01-046	气袋	3.03
		13:08	HJ-190740-A01-047	气袋	3.02
		15:32	HJ-190740-A01-048	气袋	3.06
厂界南侧	03月31日	08:18	HJ-190740-A02-041	气袋	3.89
		10:49	HJ-190740-A02-042	气袋	3.83
		13:24	HJ-190740-A02-043	气袋	3.58
		15:48	HJ-190740-A02-044	气袋	3.67
	04月01日	08:06	HJ-190740-A02-045	气袋	3.62
		10:37	HJ-190740-A02-046	气袋	3.86
		13:11	HJ-190740-A02-047	气袋	3.65
		15:35	HJ-190740-A02-048	气袋	3.79
厂界西侧	03月31日	08:23	HJ-190740-A03-041	气袋	3.33
		10:55	HJ-190740-A03-042	气袋	3.05
		13:29	HJ-190740-A03-043	气袋	3.07
		15:54	HJ-190740-A03-044	气袋	3.08
	04月01日	08:09	HJ-190740-A03-045	气袋	3.10
		10:40	HJ-190740-A03-046	气袋	2.75
		13:14	HJ-190740-A03-047	气袋	2.84
		15:39	HJ-190740-A03-048	气袋	3.24
厂界北侧	03月31日	08:28	HJ-190740-A04-041	气袋	3.66
		11:01	HJ-190740-A04-042	气袋	3.07
		13:35	HJ-190740-A04-043	气袋	2.77
		16:01	HJ-190740-A04-044	气袋	3.85
	04月01日	08:12	HJ-190740-A04-045	气袋	3.29
		10:43	HJ-190740-A04-046	气袋	3.56
		13:18	HJ-190740-A04-047	气袋	3.85
		15:43	HJ-190740-A04-048	气袋	3.23

检验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JHXX(HJ)-190740B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点位名称	采样日期	采样时间	样品编号	检测项目	样品性状	标干流量 (m³/h)	排放浓度 (mg/m³)	排放速率 (kg/h)
1# 喷漆废气处理设施前	03月31日	13:01-13:11	HJ-190740-A05-001	颗粒物	滤筒	5830	742	4.33
		13:13-13:23	HJ-190740-A05-002		滤筒	5825	674	3.93
		13:25-13:35	HJ-190740-A05-003		滤筒	5842	723	4.22
	04月01日	13:07-13:17	HJ-190740-A05-004	颗粒物	滤筒	5503	636	3.50
		13:19-13:29	HJ-190740-A05-005		滤筒	5627	767	4.32
		13:32-13:42	HJ-190740-A05-006		滤筒	5450	753	4.10
1# 喷漆废气处理设施后	03月31日	13:01-13:11	HJ-190740-A06-001	颗粒物	滤筒	6681	29.4	0.196
		13:13-13:23	HJ-190740-A06-002		滤筒	6706	27.9	0.187
		13:25-13:35	HJ-190740-A06-003		滤筒	6576	24.6	0.162
	04月01日	13:07-13:17	HJ-190740-A06-004	颗粒物	滤筒	6629	27.2	0.180
		13:19-13:29	HJ-190740-A06-005		滤筒	6794	28.2	0.192
		13:32-13:42	HJ-190740-A06-006		滤筒	6709	27.5	0.185
2# 喷漆废气处理设施前	03月31日	13:37-13:47	HJ-190740-A07-001	颗粒物	滤筒	5854	772	4.52
		13:49-13:59	HJ-190740-A07-002		滤筒	5832	663	3.86
		14:01-14:11	HJ-190740-A07-003		滤筒	5567	663	3.69
	04月01日	13:45-13:55	HJ-190740-A07-004	颗粒物	滤筒	5523	686	3.79
		13:58-14:08	HJ-190740-A07-005		滤筒	5691	568	3.23
		14:12-14:22	HJ-190740-A07-006		滤筒	5480	515	2.82
2# 喷漆废气处理设施后	03月31日	13:37-13:47	HJ-190740-A08-001	颗粒物	滤筒	6751	21.0	0.142
		13:49-13:59	HJ-190740-A08-002		滤筒	6558	20.8	0.137
		14:01-14:11	HJ-190740-A08-003		滤筒	6752	20.8	0.140
	04月01日	13:45-13:55	HJ-190740-A08-004	颗粒物	滤筒	6320	21.9	0.138
		13:58-14:08	HJ-190740-A08-005		滤筒	6455	21.8	0.141
		14:12-14:22	HJ-190740-A08-006		滤筒	6701	20.3	0.136
注: 1# 喷漆废气处理排气筒高度15m。2# 喷漆废气处理排气筒高度15m。								

检验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JHXXH(HJ)-190740B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续)

点位名称	采样日期	采样时间	样品编号	检测项目	样品性状	标干流量(m³/h)	排放浓度(mg/m³)	排放速率(kg/h)
喷漆废气处理设施前	03月31日	09:35-09:45	HJ-190740-A12-001	颗粒物	滤筒	23829	<20	0.254
		10:12-10:22	HJ-190740-A12-002		滤筒	22530	<20	0.265
		10:53-11:03	HJ-190740-A12-003		滤筒	24290	<20	0.235
		09:35-09:55	HJ-190740-A12-007	苯	碳管	23829	8.60×10 ⁻²	2.05×10 ⁻³
		10:12-10:32	HJ-190740-A12-008		碳管	22530	0.124	2.79×10 ⁻³
		10:53-11:13	HJ-190740-A12-009		碳管	24290	0.112	2.72×10 ⁻³
		09:35-09:55	HJ-190740-A12-007	甲苯	碳管	23829	0.448	1.07×10 ⁻²
		10:12-10:32	HJ-190740-A12-008		碳管	22530	0.615	1.39×10 ⁻²
		10:53-11:13	HJ-190740-A12-009		碳管	24290	0.593	1.44×10 ⁻²
		09:35-09:55	HJ-190740-A12-007	苯系物	碳管	23829	0.448	1.07×10 ⁻²
		10:12-10:32	HJ-190740-A12-008		碳管	22530	0.615	1.39×10 ⁻²
		10:53-11:13	HJ-190740-A12-009		碳管	24290	0.593	1.44×10 ⁻²
		09:56	HJ-190740-A12-013	非甲烷总烃	气袋	23829	53.4	1.27
		10:33	HJ-190740-A12-014		气袋	22530	56.0	1.26
		11:14	HJ-190740-A12-015		气袋	24290	48.1	1.17
	04月01日	09:41-09:51	HJ-190740-A12-004	颗粒物	滤筒	24591	<20	0.221
		10:21-10:31	HJ-190740-A12-005		滤筒	24968	<20	0.247
		10:59-11:09	HJ-190740-A12-006		滤筒	25625	<20	0.266
		09:41-10:01	HJ-190740-A12-010	苯	碳管	24591	9.43×10 ⁻²	2.32×10 ⁻³
		10:21-10:41	HJ-190740-A12-011		碳管	24968	0.105	2.62×10 ⁻³
		10:59-11:19	HJ-190740-A12-012		碳管	25625	0.103	2.64×10 ⁻³
		09:41-10:01	HJ-190740-A12-010	甲苯	碳管	24591	0.524	1.29×10 ⁻²
		10:21-10:41	HJ-190740-A12-011		碳管	24968	0.530	1.32×10 ⁻²
		10:59-11:19	HJ-190740-A12-012		碳管	25625	0.518	1.33×10 ⁻²
		09:41-10:01	HJ-190740-A12-010	苯系物	碳管	24591	0.524	1.29×10 ⁻²
		10:21-10:41	HJ-190740-A12-011		碳管	24968	0.530	1.32×10 ⁻²
		10:59-11:19	HJ-190740-A12-012		碳管	25625	0.518	1.33×10 ⁻²
		10:02	HJ-190740-A12-016	非甲烷总烃	气袋	24591	55.2	1.36
		10:42	HJ-190740-A12-017		气袋	24968	49.5	1.24
		11:20	HJ-190740-A12-018		气袋	25625	56.9	1.46

检验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JHXX(HJ)-190740B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续)

点位名称	采样日期	采样时间	样品编号	检测项目	样品性状	标干流量(m³/h)	排放浓度(mg/m³)	排放速率(kg/h)
喷漆废气处理设施后	03月31日	09:35-09:45	HJ-190740-A13-001	颗粒物	滤筒	23767	<20	0.189
		10:12-10:22	HJ-190740-A13-002		滤筒	23474	<20	0.165
		10:53-11:03	HJ-190740-A13-003		滤筒	24093	<20	0.172
		09:35-09:55	HJ-190740-A13-007	苯	碳管	23767	7.60×10 ⁻²	1.81×10 ⁻³
		10:12-10:32	HJ-190740-A13-008		碳管	23474	8.73×10 ⁻²	2.05×10 ⁻³
		10:53-11:13	HJ-190740-A13-009		碳管	24093	8.11×10 ⁻²	1.95×10 ⁻³
		09:35-09:55	HJ-190740-A13-007	甲苯	碳管	23767	3.30×10 ⁻²	7.84×10 ⁻⁴
		10:12-10:32	HJ-190740-A13-008		碳管	23474	3.54×10 ⁻²	8.31×10 ⁻⁴
		10:53-11:13	HJ-190740-A13-009		碳管	24093	3.54×10 ⁻²	8.53×10 ⁻⁴
		09:35-09:55	HJ-190740-A13-007	苯系物	碳管	23767	3.30×10 ⁻²	7.84×10 ⁻⁴
		10:12-10:32	HJ-190740-A13-008		碳管	23474	3.54×10 ⁻²	8.31×10 ⁻⁴
		10:53-11:13	HJ-190740-A13-009		碳管	24093	3.54×10 ⁻²	8.53×10 ⁻⁴
		09:58	HJ-190740-A13-013	非甲烷总烃	气袋	23767	10.1	0.240
		10:34	HJ-190740-A13-014		气袋	23474	9.19	0.216
		11:17	HJ-190740-A13-015		气袋	24093	12.3	0.296
	04月01日	09:41-09:51	HJ-190740-A13-004	颗粒物	滤筒	24088	<20	0.195
		10:21-10:31	HJ-190740-A13-005		滤筒	24725	<20	0.165
		10:59-11:09	HJ-190740-A13-006		滤筒	24542	<20	0.190
		09:41-10:01	HJ-190740-A13-010	苯	碳管	24088	8.88×10 ⁻²	2.14×10 ⁻³
		10:21-10:41	HJ-190740-A13-011		碳管	24725	0.102	2.52×10 ⁻³
		10:59-11:19	HJ-190740-A13-012		碳管	24542	9.56×10 ⁻²	2.35×10 ⁻³
		09:41-10:01	HJ-190740-A13-010	甲苯	碳管	24088	4.52×10 ⁻²	1.09×10 ⁻³
		10:21-10:41	HJ-190740-A13-011		碳管	24725	3.33×10 ⁻²	8.23×10 ⁻⁴
		10:59-11:19	HJ-190740-A13-012		碳管	24542	3.12×10 ⁻²	7.66×10 ⁻⁴
		09:41-10:01	HJ-190740-A13-010	苯系物	碳管	24088	4.52×10 ⁻²	1.09×10 ⁻³
		10:21-10:41	HJ-190740-A13-011		碳管	24725	3.33×10 ⁻²	8.23×10 ⁻⁴
		10:59-11:19	HJ-190740-A13-012		碳管	24542	3.12×10 ⁻²	7.66×10 ⁻⁴
		10:04	HJ-190740-A13-016	非甲烷总烃	气袋	24088	11.0	0.265
		10:44	HJ-190740-A13-017		气袋	24725	10.5	0.260
		11:22	HJ-190740-A13-018		气袋	24542	10.6	0.260

注:喷漆废气处理排气筒高度15m。

检验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JHXX(HJ)-190740B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续)

点位名称	采样日期	采样时间	样品编号	检测项目	样品性状	标干流量 (m³/h)	排放浓度 (mg/m³)	排放速率 (kg/h)
烘干 废气 处理 设施前	03月31日	08:03-08:23	HJ-190740-A14-001	苯	碳管	1741	0.284	4.94×10 ⁻⁴
		08:34-08:54	HJ-190740-A14-002		碳管	1755	0.199	3.49×10 ⁻⁴
		09:05-09:25	HJ-190740-A14-003		碳管	1758	0.205	3.60×10 ⁻⁴
		08:03-08:23	HJ-190740-A14-001	甲苯	碳管	1741	0.518	9.02×10 ⁻⁴
		08:34-08:54	HJ-190740-A14-002		碳管	1755	0.563	9.88×10 ⁻⁴
		09:05-09:25	HJ-190740-A14-003		碳管	1758	0.603	1.06×10 ⁻³
		08:03-08:23	HJ-190740-A14-001	苯系物	碳管	1741	0.518	9.02×10 ⁻⁴
		08:34-08:54	HJ-190740-A14-002		碳管	1755	0.563	9.88×10 ⁻⁴
		09:05-09:25	HJ-190740-A14-003		碳管	1758	0.603	1.06×10 ⁻³
		08:08	HJ-190740-A14-007	非甲烷 总烃	气袋	1741	75.9	0.132
		08:38	HJ-190740-A14-008		气袋	1755	71.6	0.126
		09:09	HJ-190740-A14-009		气袋	1758	83.0	0.146
	04月01日	08:05-08:25	HJ-190740-A14-004	苯	碳管	1716	0.342	5.87×10 ⁻⁴
		08:37-08:57	HJ-190740-A14-005		碳管	1706	0.330	5.63×10 ⁻⁴
		09:09-09:29	HJ-190740-A14-006		碳管	1712	0.248	4.25×10 ⁻⁴
		08:05-08:25	HJ-190740-A14-004	甲苯	碳管	1716	0.606	1.04×10 ⁻³
		08:37-08:57	HJ-190740-A14-005		碳管	1706	0.610	1.04×10 ⁻³
		09:09-09:29	HJ-190740-A14-006		碳管	1712	0.611	1.05×10 ⁻³
		08:05-08:25	HJ-190740-A14-004	苯系物	碳管	1716	0.606	1.04×10 ⁻³
		08:37-08:57	HJ-190740-A14-005		碳管	1706	0.610	1.04×10 ⁻³
		09:09-09:29	HJ-190740-A14-006		碳管	1712	0.611	1.05×10 ⁻³
		08:08	HJ-190740-A14-010	非甲烷 总烃	气袋	1716	81.3	0.140
		08:40	HJ-190740-A14-011		气袋	1706	74.9	0.128
		09:10	HJ-190740-A14-012		气袋	1712	76.9	0.132

检验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JHXX(HJ)-190740B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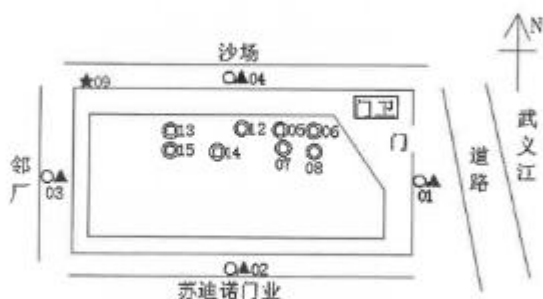
点位名称	采样日期	采样时间	样品编号	检测项目	样品性状	标干流量 (m³/h)	排放浓度 (mg/m³)	排放速率 (kg/h)
烘干 废气 处理 设施后	03月31日	08:03-08:23	HJ-190740-A15-001	苯	碳管	1849	0.104	1.92×10 ⁻⁴
		08:34-08:54	HJ-190740-A15-002		碳管	1857	0.128	2.38×10 ⁻⁴
		09:05-09:25	HJ-190740-A15-003		碳管	1813	8.62×10 ⁻²	1.56×10 ⁻⁴
		08:03-08:23	HJ-190740-A15-001	甲苯	碳管	1849	2.58×10 ⁻²	4.77×10 ⁻⁵
		08:34-08:54	HJ-190740-A15-002		碳管	1857	3.46×10 ⁻²	6.43×10 ⁻⁵
		09:05-09:25	HJ-190740-A15-003		碳管	1813	2.88×10 ⁻²	5.22×10 ⁻⁵
		08:03-08:23	HJ-190740-A15-001	苯系物	碳管	1849	2.58×10 ⁻²	4.77×10 ⁻⁵
		08:34-08:54	HJ-190740-A15-002		碳管	1857	3.46×10 ⁻²	6.43×10 ⁻⁵
		09:05-09:25	HJ-190740-A15-003		碳管	1813	2.88×10 ⁻²	5.22×10 ⁻⁵
		08:05	HJ-190740-A15-007	非甲烷 总烃	气袋	1849	6.52	1.21×10 ⁻²
		08:36	HJ-190740-A15-008		气袋	1857	6.55	1.22×10 ⁻²
		09:07	HJ-190740-A15-009		气袋	1813	5.95	1.08×10 ⁻²
		08:09-08:14	HJ-190740-A15-013	二氧化 硫	/	1849	<3	2.77×10 ⁻³
		08:38-08:43	HJ-190740-A15-014		/	1857	<3	2.79×10 ⁻³
		09:10-09:15	HJ-190740-A15-015		/	1813	<3	2.72×10 ⁻³
		08:09-08:14	HJ-190740-A15-013	氮氧化 合物	/	1849	<3	2.77×10 ⁻³
		08:38-08:43	HJ-190740-A15-014		/	1857	<3	2.79×10 ⁻³
		09:10-09:15	HJ-190740-A15-015		/	1813	<3	2.72×10 ⁻³
	04月01日	08:05-08:25	HJ-190740-A15-004	苯	碳管	1808	0.128	2.31×10 ⁻⁴
		08:37-08:57	HJ-190740-A15-005		碳管	1813	0.116	2.10×10 ⁻⁴
		09:09-09:29	HJ-190740-A15-006		碳管	1771	0.114	2.02×10 ⁻⁴
		08:05-08:25	HJ-190740-A15-004	甲苯	碳管	1808	2.86×10 ⁻²	5.17×10 ⁻⁵
		08:37-08:57	HJ-190740-A15-005		碳管	1813	2.37×10 ⁻²	4.30×10 ⁻⁵
		09:09-09:29	HJ-190740-A15-006		碳管	1771	2.73×10 ⁻²	4.83×10 ⁻⁵
		08:05-08:25	HJ-190740-A15-004	苯系物	碳管	1808	2.86×10 ⁻²	5.17×10 ⁻⁵
		08:37-08:57	HJ-190740-A15-005		碳管	1813	2.37×10 ⁻²	4.30×10 ⁻⁵
		09:09-09:29	HJ-190740-A15-006		碳管	1771	2.73×10 ⁻²	4.83×10 ⁻⁵
		08:11	HJ-190740-A15-010	非甲烷 总烃	气袋	1808	6.92	1.25×10 ⁻²
		08:43	HJ-190740-A15-011		气袋	1813	6.19	1.12×10 ⁻²
		09:13	HJ-190740-A15-012		气袋	1771	6.36	1.13×10 ⁻²
		08:09-08:14	HJ-190740-A15-016	二氧化 硫	/	1808	<3	2.71×10 ⁻³
		08:41-08:46	HJ-190740-A15-017		/	1813	<3	2.72×10 ⁻³
		09:16-09:21	HJ-190740-A15-018		/	1771	<3	2.66×10 ⁻³
		08:09-08:14	HJ-190740-A15-016	氮氧化 合物	/	1808	<3	2.71×10 ⁻³
		08:41-08:46	HJ-190740-A15-017		/	1813	<3	2.72×10 ⁻³
		09:16-09:21	HJ-190740-A15-018		/	1771	<3	2.66×10 ⁻³

注:烘干废气处理排气筒高度15m。

检验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JHXH(HJ)-190740B

现场点位布点图:



注: "○" 代表环境空气和无组织排放废气, "●" 代表废气。

报告编制: *fer*

审核人: *汤勤*

批准人: *汤勤*

签发日期: 2022年06月05日



161112051820

副本

检验检测报告

Test Report

报告编号: JHXX(HJ)-190740C

项目名称: 噪声检测
委托单位: 浙江久久福工贸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金华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声 明

1. 本公司保证检测工作的公正性、独立性和可靠性，对检测数据负责；不对部分摘录或引用本报告的有关数据而造成的后果负责。
2. 本报告无编制人、审核人、批准人签名无效，未盖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
3. 本报告有涂改、增删或印章不符无效。
4. 对本报告若有异议，应于收到报告之日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5. 委托现场检测仅对检测当时实际状况负责；送样委托检测，仅对来样负责。
6. 未经本公司书面允许，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经同意复制的报告，应加盖本公司的“检验检测专用章”或公章，否则无效。

金华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浙江省金华市金东区多湖街道东湄工业区综合楼301室东边

邮编：321000

电话：0579-82281299

传真：0579-82625365

检验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JHXX(HJ)-190740C

委托方	浙江久久福工贸有限公司		
委托方地址	浙江省金华市武义县熟溪街道东南工业区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样品类别	噪声(现场测量)
采样地点	详见现场点位布点图	采样日期	/
采样方/检测方	金华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日期	2020.03.31-2020.04.01
评价依据	/		

检测依据及主要设备

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依据	主要设备名称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精密噪声频谱分析仪 (JHXX-X010-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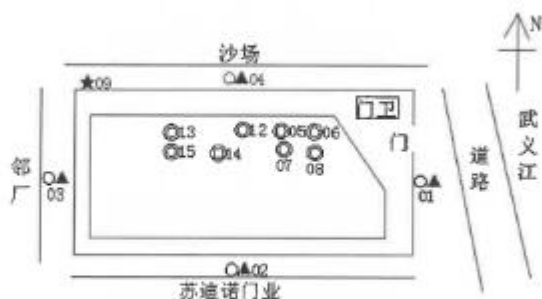
噪声检测结果

点位名称	检测日期	主要声源	昼间	
			测量时间	结果Leq dB(A)
厂界东侧	03月31日	生产噪声	14:45	56.8
	04月01日	生产噪声	13:29	56.8
厂界南侧	03月31日	生产噪声	14:51	56.6
	04月01日	生产噪声	13:36	57.1
厂界西侧	03月31日	生产噪声	14:58	56.6
	04月01日	生产噪声	13:43	57.1
厂界北侧	03月31日	生产噪声	15:05	56.8
	04月01日	生产噪声	13:49	57.0

检验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JHXX(HJ)-190740C

现场点位布点图:



注: “▲”代表其他噪声。

报告编制: 王明

审核人: 汤勤

批准人: [Signature]

签发日期: 2022年06月05日



浙江久久福工贸有限公司新增年产1万樘防火门、木质门生产线迁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0年9月3日,浙江久久福工贸有限公司根据《浙江久久福工贸有限公司新增年产1万樘防火门、木质门生产线迁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环评[2017]4号),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批复要求对本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浙江久久福工贸有限公司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在厂内召开,本次验收针对浙江久久福工贸有限公司新增年产1万樘防火门、木质门生产线迁建项目。参加会议的单位有浙江久久福工贸有限公司(项目建设单位)、金华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浙江永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废气环保设施设计单位)、浙江浙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废水环保设施设计单位)等单位代表及特邀技术专家3名(名单附后)。参会人员现场检查了项目建设情况和环保设施建设与运行情况,听取了建设单位的项目环保执行情况汇报,相关单位汇报了关于该项目验收监测、环保设施设计、环评等报告的介绍,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介绍

浙江久久福工贸有限公司前身为武义久久福门业有限公司,公司创办于2003年,在武义县桐琴镇五金机械功能区从事金属门生产。根据企业现有资源和客户需要,于2010年10月投资2850万元在武义县熟溪街道东南工业功能区租用武义众和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厂房实施整厂搬迁。项目已取得武义县门业行业专项整治领导小组办公室的批准,并于2011年6月通过武义县发展和改革局备案,备案号为【07231106024032214174】,根据备案通知书,企业在实施整厂搬迁的同时,保持原有年产防盗门1500樘、金属门7500樘的产量不变前提下,新增年产1万樘防火门、木质门生产线。2011年委托金华市环境科学研究院编制了《浙江久久福工贸有限公司新增年产1万樘防火门、木质门生产线迁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通过环保部门的审批(武环建【2011】100号)。项目建成后形成年产1500樘防盗门、7500樘金属门、8000樘防火门、2000樘木质门生产线。目前防盗门、金属门生产线已建成并投入生产,防火门、木质门生产线未建

成，企业承诺以后也不再投产。现对 1500 樘防盗门、7500 樘金属门生产线进行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

浙江久久福工贸有限公司委托金华市环境科学研究院承担本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金华市环境科学研究院组织有关人员在对项目区域环境状况进行调查、踏勘等工作的基础上，根据工程项目的环境影响特点，按国家《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的规范要求，编制了《浙江久久福工贸有限公司年产 1 万樘防火门、木质门，9000 樘防盗门、金属门环境影响报告表》。

2020 年 4 月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253 号）、《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国务院令第 682 号）、《浙江省环境保护厅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管理规定》（浙江省环境保护厅）的规定和要求，组织自主验收并编制《浙江久久福工贸有限公司年产 1 万樘防火门、木质门，9000 樘防盗门、金属门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生产工况满足《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国家环境保护总局令第 13 号）中要求的设计能力 75%以上生产负荷要求，故本次验收作为竣工验收。浙江久久福工贸有限公司年产 1 万樘防火门、木质门，9000 樘防盗门、金属门项目环保验收按环评批复要求为整体验收。

二、工程变动情况

（1）项目建设地址武义县熟溪街道东南工业功能区与环评批复一致。

（2）项目试生产运行期间，产品种类无变化，生产运行工况已达到 75%以上。

（3）项目实际生产过程中，企业产品生产所需的主要原辅材料种类、消耗与产量匹配，与环评基本一致，主要生产设备与环评基本保持一致。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环保设施设计及建设情况一览表

类型	环评及批复要求		实际建设落实情况
废水	生活污水	经地埋式污水处理设施厌氧生化处理达标后排放。	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厂内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管网，最终经武义县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入武义江。
	水帘废水	水帘废水经隔油、絮凝沉淀等处理后与洗纸废水一起进入厂内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排放。	本项目取消了洗纸工艺，无洗纸废水产生；水帘废水、喷淋废水与清洗废水经厂内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排入市政管网。
	洗纸废水		
	清洗废水	/	
废气	喷塑粉尘	经除尘处理后高空排放。	目前，本项目安装了一套布袋除尘装置处理喷塑废气，排气筒高度为15米。
	喷漆废气	采用水帘喷漆台，有机废气经厂内废气处理装置生物化学法达标处理后高空排放。	目前，本项目安装了喷淋塔+光氧催化+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喷漆废气，排气筒高度为15米。
	烘干废气	/	目前，本项目使用天然气作为燃料已不再使用焦炭，热风炉废气与烘道废气一同经喷淋塔+光氧催化+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15米高空排放。
	热风炉废气	燃用焦炭和柴油，烟气经15m烟囱高排放。	
	胶合废气	加强车间强制通风。	现已加强车间通风。
	焊接烟尘	加强车间强制通风。	现已加强车间通风。
	打磨粉尘	加强车间通风。	现已加强车间通风。
固(液)废	废包装桶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委托浙江金泰莱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无害化处置。
	漆渣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表面处理残渣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污泥	/	
	废活性炭	/	
	金属边角料	回收外卖。	企业统一收集外卖。
	废塑粉粉尘	委外处置。	
	生活垃圾	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噪声	①从声源上控制，尽量选择低噪声和符合国家噪声标准的设备。 ②台理布置车间和设备位置，将高噪音设备尽量布置在生产车间中央。 ③生产车间墙面应设置吸声、隔音材料。 ④该项目投入使用后建设单位应加强设备日常检修和维护，以保证各设备正常运转，以免由于设备故障原因产生较大噪声。		本项目基本落实环评及环评批复中隔声降噪措施。

四、环评批复与实际对照

类别	环评及批复中情况	实际情况	与环评一致
1	武义县熟溪街道东南工业功能区（经纬度：E119° 54' 0"，N28° 57' 36"）	武义县熟溪街道东南工业功能区（经纬度：E119° 54' 0"，N28° 57' 36"）	一致
2	规模为1万樘防火门、木质门，9000樘防盗门、金属门，项目总投资258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45万元。	规模为年产7290樘防盗门、金属门，项目总投资255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45万元。	一致
3	1.清污分流、雨污分流； 2.生活污水经厂区化粪池处理与经“粉锁+混凝+沉淀+砂滤”处理的生产废水处理达标后一同纳管，送武义县城市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排放。	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厂内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管网，最终经武义县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入武义江。 喷淋废水和水帘废水经污水处理系统处理后排入市政管网，最终经武义县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入武义江。	一致
4	焊接烟尘加强车间通风换气。 胶合废气、固化废气、注塑粉尘通过脉冲反吹式滤芯回收处理后经15m排气筒高空排放。 调漆、喷漆废气 喷漆房整体密闭，人员进出口设置软帘，对车间内废气整体收集，收集的废气经过水喷淋+除湿器+UV光解+活性炭处理装置处理后经15m排气筒高空排放。 烘干废气烘箱工件进出口设置气幕隔断并在气幕上方设置集气罩，收集的废气经水喷淋+除湿器+UV光解+活性炭处理装置处理后经15m排气筒高空排放。 天然气燃烧废气经15m排气筒高空排放。	已加强车间通风。 目前，注塑设备自带一套二级滤芯除尘设备，废气处理后经15m排气筒高空排放。 目前，委托浙江永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安装了一套水喷淋+UV光解+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喷漆废气，废气处理后经15m排气筒高空排放。 目前，委托浙江永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安装了一套水喷淋+UV光解+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喷漆废气，废气处理后经15m排气筒高空排放。 燃气废气与烘干废气一同排入处理设备后经15m排气筒高空排放。	一致
6	尽量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各种隔音、减振、降噪措施，合理布局，将高噪声设备布置在厂区中部，并合理安排工作时间，防止噪声扰民。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区标准。	选用了低噪声设备，已采取各种隔音、减振、降噪措施，合理布局，将高噪声设备布置在厂区中部，并合理安排了工作时间，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区标准。	一致

五、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1) 废水检测结论

验收监测期间,浙江久久福工贸有限公司废水入网口 pH 值浓度范围为 7.46-7.48、悬浮物最大日均值为 23mg/L、化学需氧量最大日均值为 319mg/L、五日生化需氧量最大日均值为 124mg/L、动植物油最大日均值为 0.30mg/L、石油类最大日均值为 0.30mg/L,均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氨氮最大日均值为 9.27mg/L、总磷浓度最大日均值为 0.70mg/L 均达到《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77-2013)表 1 标准限值的要求。

(2) 废气检测结论

验收监测期间,浙江久久福工贸有限公司有组织废气中喷漆废气排气筒出口苯系物(二甲苯)最大 1h 浓度均值为 4.60mg/m³、最大 1h 排放速率均值为 9.26×10⁻²kg/h,非甲烷总烃最大 1h 浓度均值为 11.6mg/m³、最大 1h 排放速率均值为 2.35×10⁻¹kg/h,烘干废气排气筒出口苯系物(二甲苯)最大 1h 浓度均值为 3.05mg/m³、最大 1h 排放速率均值为 1.02×10⁻²kg/h,非甲烷总烃最大 1h 浓度均值为 4.91mg/m³、最大 1h 排放速率均值为 1.64×10⁻²kg/h,均达到,注塑排气筒出口颗粒物最大 1h 浓度均值为<20mg/m³、最大 1h 排放速率均值为 5.66×10⁻²kg/h,均达到《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2146-2018)表 2 特别排放限值,胶合锅炉废气排气筒出口二氧化硫浓度均值为 7mg/m³、氮氧化物浓度均值为 87mg/m³,达到《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 3 燃气锅炉标准。

验收监测期间,浙江久久福工贸有限公司厂界无组织废气中颗粒物最大 1h 浓度均值为 0.290mg/m³、二氧化硫最大 1h 浓度均值为 0.013mg/m³、氮氧化物最大 1h 浓度均值为 0.032mg/m³,均低于《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苯系物(二甲苯)浓度最大 1h 浓度均值为 0.103mg/m³、非甲烷总烃最大 1h 浓度均值为 2.0mg/m³,均低于《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2146-2018)表 6 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

验收监测期间,浙江业盛新型材料有限公司厂区内 VOCs 废气中非甲烷总烃

最大 1h 浓度均值为 5.2mg/m³ 低于《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2146-2018）中表 5 排放限值标准。

（3）噪声检测结论

验收监测期间，浙江久久福工贸有限公司厂界四周昼间噪声值为 55.1-57.5dB（A），监测结果均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功能区标准的要求，声源冲床噪声值为 85.2-85.5dB（A）。噪声监测结果见下表。

（4）固（液）废物监测结论

验收监测期间，浙江久久福工贸有限公司产生的固体废物中，废包装桶、漆渣、表面处理残渣、污泥、废活性炭委托浙江金泰莱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无害化处理；金属边角料企业统一收集外卖进行综合利用；废塑粉粉尘回用于生产；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清运。

六、验收结论：

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要求，浙江久久福工贸有限公司成立了验收工作组，组织召开浙江久久福工贸有限公司新增年产 1 万樘防火门、木质门生产线迁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审查会，验收组人员一致认为浙江久久福工贸有限公司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按照环评及其批复要求，已基本落实了相关环保措施，并建立了相应的环保运行管理制度与台帐，项目验收资料基本齐全，“三废”排放达到国家与地方相关排放标准，总量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没有《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中所规定的验收不合格情形，原则通过本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

七、后续建议

1、严格按项目环评文件及其批复确定的内容组织生产，严格落实好环保相关法律、法规、标准要求，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总量控制，加强环保信息公开，妥善处理邻里关系，确保环境安全、社会和谐；

2、依照有关验收技术规范，完善验收监测报告相关内容及附图附件，及时公示企业环境信息和竣工验收材料；

3、进一步优化废气收集措施，提高废气收集效率。规范设置废水排口，做好现场标志标识，加强平时维护保养和运行台账，确保环保设施运行正常，定期自行检测，确保各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4、进一步规范危废仓库，做好安全环保措施，做好标牌标识和台账，危废严格按相关规范转移和管理；

5、所有环保设施记录台账等妥善保存，保存期限不低于三年。加强日常生产的环保管理、责任制度，重视员工环保管理理念，加强车间基础管理，做好清洁生产工作，落实好各项风险事故防范和应急措施，确保不发生重大环保和安全事故。

八、验收组签字：

序号	单位	签名	备注
1	浙江久久福工贸有限公司	程政	项目建设单位
2	金华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张	验收监测单位
3	浙江永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孙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4	浙江浙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叶	
5	专家组	郭 张 李 柳	

浙江久久福工贸有限公司
2020年9月3日

工久久福工贸有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签到单

会议地点：武义县熟溪街道东南工业功能区，浙江久久福工贸有限公司内。

日期: 2020年9月3日

姓名	单位	职务或职称	联系电话
程政	浙江久福工贸有限公司	总经理	1385892-202
范超媚	浙江久福工贸有限公司	环保专员	13858926302
徐强	金华市博创技术有限公司	副总	13511338889
刘红亮	浙江永绿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副总	13507101962
叶兴	浙江浙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副总	1592590925
邱志明	浙江永绿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环评工程师	13675814656
张芸	永康市龙溪街道办事处	主任	13750897756
罗世凯	金华市生态环境局	科长	13905792166